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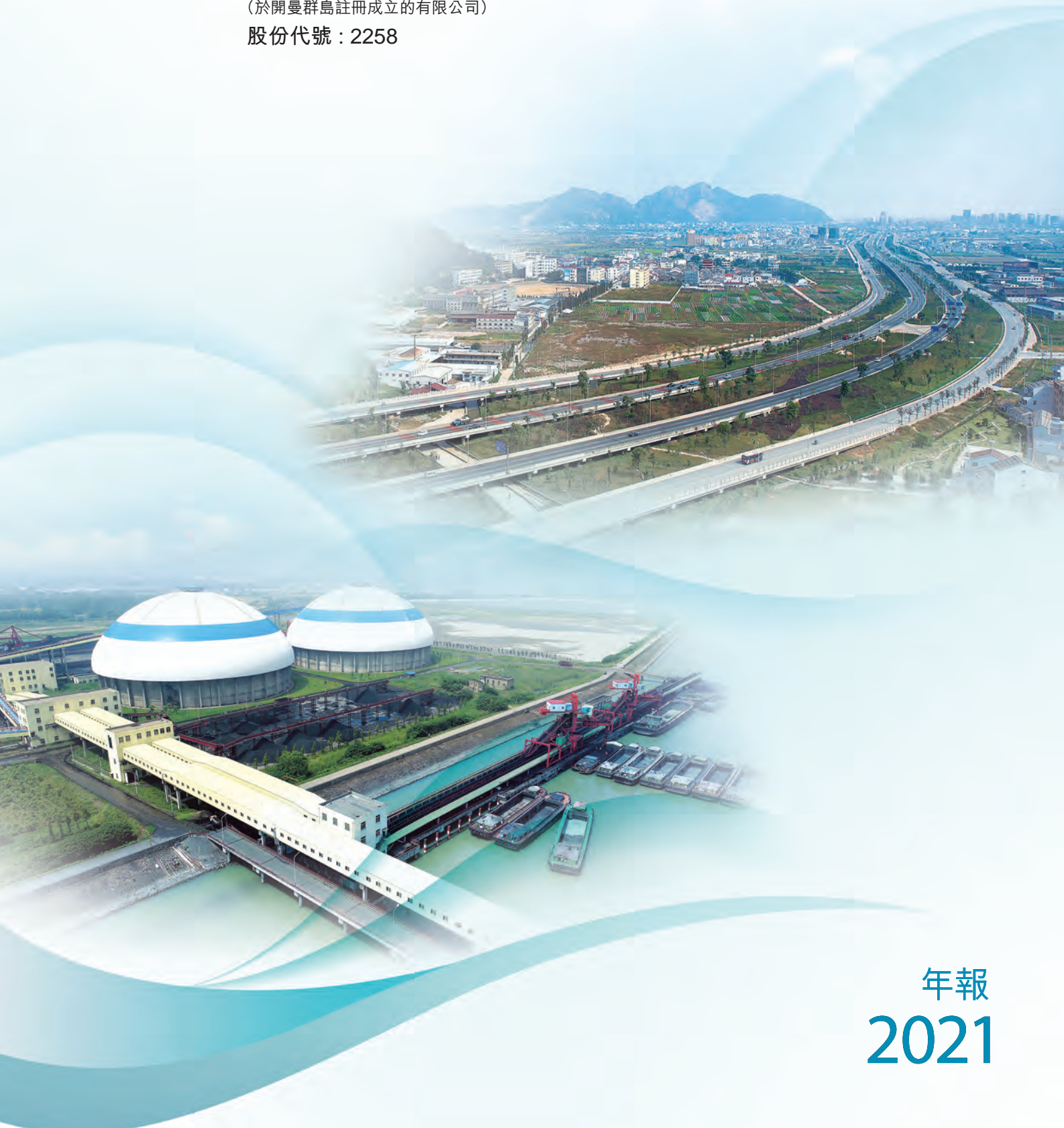
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Company Limited

(前稱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Engineering Limited 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8



年報
2021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書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8	董事會報告
47	企業管治報告
5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5	獨立核數師報告
92	合併綜合收益表
93	合併財務狀況表
95	合併權益變動表
97	合併現金流量表
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0	五年財務概覽
191	釋義



董事

執行董事

王秀春先生(主席)
萬雲女士(行政總裁)
王利江先生(兼聯席公司秘書)
王利凱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士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洪衛先生
孫大建先生
侯思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孫大建先生(主席)
侯思明先生
王洪衛先生

薪酬委員會

侯思明先生(主席)
孫大建先生
王洪衛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洪衛先生(主席)
孫大建先生
侯思明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王利江先生
張瀟女士 (ACG, HKACG)

授權代表

萬雲女士
張瀟女士

開曼群島登記地址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上海市
寶山區
逸仙路2816號
17幢5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公司資料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有關香港法例之法律顧問

德同國際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3201室

證券登記總處及過戶代理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交通銀行三門路支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公司網站

www.shbt-china.com

股份代號

2258

主席報告書



本集團年內收入約為
人民幣2,262.8百萬元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向全體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全年業績及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功上市(「**上市**」)以來，將業務從原有的港口、航道、海洋工程服務拓展至市政公用工程及建築工程施工服務、環境科技工程服務，始終堅持高質量發展主線，力爭成為一流的綜合型工程服務企業。

二零二一年度，面對複雜嚴峻的國內外形勢和諸多風險挑戰，尤其在自二零二零年初突發新冠疫情後於二零二一年持續蔓延帶來的嚴重衝擊下，本集團沉著應對，攻堅克難，針對重點項目、重要區域、重大市場，集中核心優勢深入對接，通過集團內部資源的整合，積極應對國際、國內市場的急劇變動以及疫情影響下的各種挑戰，加強項目成本管控，深化環境服務市場。在傳統業務繼續深耕的基礎上，本集團在新興業務中堅持市場及創新驅動為主，實現了業務承接範圍的拓展和業務發展的穩步提升。

二零二一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2,262.8百萬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24.4%。其中，海洋建設分部的收入較去年增長約66.2%，達到約人民幣871.2百萬元，市政工程建设分部的收入約人民幣1,391.6百萬元。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度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47.1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面對新的下行壓力，中國政府將把穩增長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通過政府投資資金，帶動擴大有效投資，堅持「資金跟著項目走」，合理擴大使用範圍，支持在建項目後續融資，開工一批具備條件的重大工程、新型基礎設施、老舊公用設施改造等建設項目，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提供了重大機遇。在綜合研判政治、經濟、市場形勢的基礎上，特別是面對疫情的反覆，本集團將繼續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主動監察市場動態，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做好長期業務佈局的同時，積極對標頭部企業，優化經營結構，持續提升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

今年，本集團將繼續深耕國內市場，把握市場發展機遇，穩固東南亞市場，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同時，本集團將持續深化4+1業務發展戰略，夯實港口施工業務、航道施工業務、市政工程施工業務、建築工程施工業務，加大對環境科技業務的投入，從傳統土壤修復、三廢處理、水環境治理領域拓寬至新興碳中和領域，加快本集團的轉型升級，以綠色低碳為方向打造新的產業鏈條，努力以不斷提升的高質量發展業績提高股東的長遠回報。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成員向本公司的股東、管理團隊、員工、客戶、供應商、分包商以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支持致以衷心的感謝！

致禮！

王秀春

主席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港口、航道、海洋工程及市政工程服務提供商，致力於(i)港口基礎設施；(ii)航道工程；(iii)市內公共基礎設施建設；(iv)城市綠化；及(v)建築施工服務。

業務回顧

本集團現時擁有中國的港口、航道及海洋工程業務總承包一級資質，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一級資質以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總承包一級資質，能夠同時承接內河、港口、航道工程以及市政公用工程項目，具備中國境內外最高梯隊的建築施工能力，具有良好的客戶基礎，從而為本集團的長期穩定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能夠最大化實現股東回報。

於二零二一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為人民幣2,262.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長約24.4%。收入的增加主要為海洋建設分部收入增加明顯，較去年增長66.2%。自二零二零年初開始爆發的新冠疫情後於二零二一年持續蔓延以及防疫措施的全面開展，包括隔離、封鎖及旅行限制等，致使本集團在中國境內及境外在手及在建工程項目的成本增加、工作時間表出現延誤的情況下，加強了項目管理，整合集團資源，同時通過承接更多的項目，推動項目進展，促進了本集團收入的增加。尤其針對東南亞疫情的擴散，本集團通過深化市場開發，擴大項目範圍，強化項目管理，增加閉環管控等措施，東南亞海洋建設分部二零二一年度收入較去年增長148.2%。對於市政工程建设分部，我們仍然採用穩健和審慎的經營策略，穩步推進各項目開展，二零二一年度收入與去年度基本持平。綜合國內外疫情對本集團業務的開展和成本的影響，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度毛利率為9.2%，較二零二零年度略有下降。

面對我國經濟尚處於突發疫情等嚴重衝擊後的恢復發展過程，國內外形勢又出現很多新變化，保持經濟平穩運行難度加大的複雜環境，本集團繼續堅持固根基，夯實現有核心競爭業務，求創新，拓展環境工程業務，打造立體式、專業化的市場營銷體系和團隊，強化市場爭奪力，取得了初步成績。

未來計劃與前景

全球疫情仍在持續，世界經濟復甦動力不足，外部環境更趨複雜嚴峻和不確定，本集團將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繼續採取適當措施減少不利影響的出現，瞄準頭部企業，找準差距，持續提升市場競爭力。

從國內市場看，局部疫情時有發生，消費和投資恢復遲緩，我國發展面臨的風險挑戰明顯增多，但國內經濟長期向好的基本面不會改變，持續發展具有多方面有利條件。為推動經濟持續發展，我國將積極擴大有效投資，圍繞國家重大戰略部署和「十四五」規劃，適度超前開展基礎設施投資，建設重點水利工程、綜合立體交通網、重要能源基地和設施，對本集團而言具有重大利好。本集團將繼續立足我們在港口、航道、市政、建築行業的市場領先地位，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順應經濟發展新趨勢，加大對環境科技業務的持續投入，擴大市場份額，切實做好穩中求進，做到穩步增長。

從國際市場看，全球疫情仍在持續，國際政經格局更趨複雜，全球經濟系統性風險升高，全球產業鏈、供應鏈、價值鏈加速重構，海外拓展、合規經營、供應鏈穩定等方面壓力持續增加。本集團將審慎觀察東南亞市場變化，加大海外風險管控體系投入，嚴防風險，同時立足「穩」字，把握當前眾多東南亞國家基礎設施建設剛性需求，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

財務概覽

收入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合併收入為人民幣2,262.8百萬元，與上個財年的收入人民幣1,818.4百萬元同比增加約24.4%。主營業務收入分為海洋建設分部及市政工程建设分部，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71.2百萬元和人民幣1,391.6百萬元。其中二零二一年國內與東南亞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032.5百萬元及人民幣230.3百萬元。

本年度本集團的收入增加主要是因為承接了更多的項目，加強了項目管理，使項目進展推動得更快。

銷售成本及主營業務利潤

二零二一年合併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055.0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615.7百萬元增加27.2%。二零二一年海洋建設分部及市政工程建设分部的成本分別為人民幣788.5百萬元及人民幣1266.5百萬元，其中在二零二一年國內與東南亞的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844.5百萬元及人民幣210.5百萬元。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我們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及分包成本。二零二一年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的成本及分包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126.2百萬元及人民幣769.9百萬元，分別較二零二零年的人民幣954.2百萬元和人民幣516.9百萬元增加18.0%及48.9%。本集團主營業務利潤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項目的地區和組成，於二零二一年度合併毛利約為人民幣207.8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度的人民幣202.6百萬元增加2.6%。

行政開支

二零二一年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13.6百萬元，與二零二零年的人民幣93.0百萬元相比增加22.2%。二零二一年度由於受到新冠疫情的影響，本集團疫情防控開支有所增加，但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二零年度的5.1%下降至二零二一年度的5.0%。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三航奔騰海洋於二零一九年十月獲取高新技術企業認可，可享受所得優惠稅率15%。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每三年重續一次。本集團管理層預期，當三航奔騰海洋高新技術企業認證的目前三年期限屆滿時，可於二零二二年重續。

本集團二零二一年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1.0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的人民幣12.1百萬元減少9.1%，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二一年三航奔騰海洋的利潤佔比提升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下降至人民幣1,468.6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25.8百萬元），其主要組成項目的應收進度款，項目的竣、交、結及已完工項目的應收質保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度的減少主要是由於信貸管制的改善以及應收賬款結算的投入。本集團已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已就減值虧損作出適當撥備。本集團考慮到於初步確認資產後違約的可能性，及於各報告期間信貸風險是否持續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考慮可供查閱的合理及有證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淨額下降至人民幣2,436.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77.7百萬元），主要是受到疫情的影響，加強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管理以支持工程項目的順利推進。

流動資產、資本結構及資產負債率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維持健康，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172.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6.1百萬元)及人民幣443.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3.7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78.9%(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7%)。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及資產負債率下降反映了本集團加強應收款及負債的管理，優化了資本結構。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為人民幣124.4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0百萬元)，該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採用固定利率。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人民幣105.0百萬元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人民幣15.0百萬元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每年的年度償還金額為人民幣5.0百萬元，餘下人民幣4.5百萬元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

外匯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使用主要貨幣進行交易。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對沖政策，董事認為，通過使用主要貨幣(i)作為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合約之主要貨幣；(ii)結算應付供應商的款項及經營開支(如可能)；及(iii)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以美元計值，可降低外匯風險。倘本集團客戶以主要貨幣以外之貨幣結算款項，有關貨幣將只會在需要時保留作為支付經營開支之用，其餘外幣將盡速兌換為港元或美元。

資本開支及承擔

本集團一般以營運所得現金流量撥付其資本開支，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提供了額外的資金來源，以應付本集團之資本開支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度，本集團支付人民幣8.5百萬元用於購買施工用機器設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金額人民幣24.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9.0百萬元)的長期銀行借款已質押賬面值約人民幣49.1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2.5百萬元)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所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02.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上市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如下：

(百萬港元)

	招股章程所述 所得款項淨額的 初始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的 經修訂分配	直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使用	直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使用	使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 (附註1)
為我們在中國及東南亞的現有項目的資金需求及現金流量提供資金	65.5	21.3	21.3	-	-
購買新船隊及施工設備	35.7	24.5	24.5	-	-
為本集團的港口、航道及海洋工程項目的資金需求及現金流量提供資金(附註2)	-	44.2	44.2	-	-
購買新船隊及施工設備以及船隊及施工設備維修及維護(附註2)	-	11.2	11.2	-	-
招聘人才	13.0	13.0	11.6	1.4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或之前
戰略股權投資	68.8	68.8	-	68.8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或之前
一般營運資金	19.9	19.9	19.9	-	-
總計	202.9	202.9	132.7	70.2	

附註：

1.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是根據本集團就未來市場情況的最佳估計而作出。有關時間將視乎市場情況的現時及未來發展而更改。

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i)更改仍未動用之用於撥資現有中國及東南亞項目的資金需求及現金流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並批准該筆約44.2百萬港元的款項應重新分配用於為本集團港口、航道及海洋工程項目的資金需求及現金流提供資金；及(ii)更改購買新船隊及施工設備所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並批准該筆約11.2百萬港元的款項應擴展用於購買新船隊及施工設備，以及修理及維護船舶及施工設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公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乃根據本公司之前所披露之計劃已獲動用或擬動用。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權責包括召開股東大會及在股東大會上匯報其工作、決定業務及投資計劃、編製定期財政預算及報告、指定利潤分派建議以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執行董事

王秀春先生，54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王秀春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王士忠先生的遠親。王秀春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整體管理及戰略規劃。王秀春先生為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自一九九三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王秀春先生分別擔任華滋奔騰建工(前稱富陽市市政工程公司)的建設工程組人員及項目經理。自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王秀春先生於三航奔騰建設擔任若干職務，包括設備部經理、行政副總經理、總經理及董事長。在該等任職期間，彼分別主要負責生產設備管理、行政及一般管理，以及日常業務、管理及生產營運。自二零零九年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彼亦擔任上海華滋奔騰控股集團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長，主要負責整體管理及戰略規劃。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彼一直擔任三航奔騰建設的董事長，負責業務規劃、發展策略、制定主要指引及政策，以及主要業務決策。

王秀春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自中國鄭州大學網絡教育取得工業與民用建築專業文憑，並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自中國重慶大學網絡教育取得工程管理專業文憑。

萬雲女士，43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萬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日常業務營運及整體行政管理。萬女士為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自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六月，萬女士於富陽奔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從事財務管理。自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彼擔任華滋奔騰董事會秘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彼擔任三航奔騰建設的總會計師。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彼擔任華滋奔騰財務總監。

萬女士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自中國農業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

王利江先生，34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王利江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士忠先生的侄子，也是本公司控股股東王士勤先生的兒子。王利江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目前主要負責會計及財務管理。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王利江先生於東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776)擔任戰略投資部高級專家、總裁秘書及金融設備部海外業務經理。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王利江先生擔任三航奔騰建設的物資設備部經理及董事長助理，主要負責物資採購及設備管理。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彼擔任江蘇華滋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前稱江蘇華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執行助理、人力資源管理部經理及董事會秘書等職務。自二零一六年二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彼亦擔任華滋奔騰董事會秘書。

王利江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自中國合肥工業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主修英語(國際貿易))，並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自英國埃塞克斯大學取得國際營銷及創業學碩士學位。

王利凱先生，29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利凱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王士忠先生的兒子。王利凱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人事管理及資源整合。王利凱先生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王利凱先生為上海華滋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兼總經理。自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彼擔任上海滋廣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彼為上海華滋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二零一七年七月，王利凱先生一直為上海華滋奔騰控股集團實業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二零一八年二月，為江蘇華滋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的董事。

王利凱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自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爾灣分校獲得文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王士忠先生，57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由執行董事重新調任為非執行董事。王士忠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及商業發展提供意見。王先生為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自一九八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四年五月，王先生擔任華滋奔騰建工(前稱富陽市市政工程公司)的若干職務，包括總經理、董事長。自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王先生擔任三航奔騰建設的董事長。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起，彼一直擔任華滋奔騰及浙江華滋奔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前稱浙江奔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董事長。

王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取得中國浙江廣播電視大學給水排水學專業文憑。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大建先生，67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八九年七月，孫先生於上海財經大學擔任教學助理。自一九九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孫先生先後擔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上海耀華皮爾金頓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玻璃製造商(證券代碼：600819))副總會計師、總會計師、財務總監，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上海分部註冊會計師。自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今，孫先生於上海新嘉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註冊會計師。

孫先生現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浙江哈爾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002615)的監事。在過去三年，孫先生曾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海家化聯合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315)的獨立董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浙江哈爾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002615)、上海神開石油化工裝備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002278)的獨立董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3929)的獨立董事，亦曾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海潤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300493)的獨立董事。

孫先生於一九八三年七月獲得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侯思明先生，45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侯先生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侯先生擁有逾20年投資銀行及業務鑒證行業經驗。曾任職於數間知名的中國及香港背景之投資銀行的企業融資部(其中包括西證(香港)、招銀國際、工銀國際及建銀國際等知名中資投行)。

侯先生現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環宇物流(亞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83)、1957& Co. (Hospitality) Limited(股份代碼：8495)及瑞誠(中國)傳媒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4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過去三年，侯先生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雲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4)、上海證大房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侯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王洪衛先生，54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一九九六年起，王洪衛先生任教上海財經大學，先後擔任投資系主任、研究生部副主任、校長助理兼研究室主任。自二零零四年六月起，王洪衛先生擔任上海財經大學副校長。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王洪衛先生調任上海金融學院院長。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王洪衛先生任上海立信會計金融學院教授。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王洪衛先生任上海財經大學教授。

王洪衛先生現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926)、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823)以及愛麗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603221)的獨立董事。

王洪衛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六月自中國南京農業大學獲得農業資源經濟與土地利用管理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葉盛先生，41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及於審計及金融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葉先生為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葉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任職於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任職於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Australia擔任審計與鑒證服務高級經理。

葉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於中國上海財經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國際會計))。彼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

張寒春先生，48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三航奔騰海洋的總經理，主要負責三航奔騰海洋的日常業務運營。張先生亦為汶萊奔騰的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加入本集團。自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張先生於三航奔騰建設擔任若干職位，包括擔任物資設備部副經理、項目經理、工程部經理及總經理助理。

張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六月自中國北京物資學院取得管理工程專業學士學位(主修管理工程)。

王慧娜女士，42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華滋奔騰建工的總經理，主要負責華滋奔騰建工的日常業務營運。王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加入華滋奔騰建工，於華滋奔騰建工擔任若干職位，包括綜合管理部經理、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

王女士於二零零二年七月於杭州師範學院獲得計算機及應用專業大專文憑，彼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於西南科技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專業(網絡教育)文憑。

聯席公司秘書

王利江先生，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

張瀟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張瀟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高級經理，於企業秘書領域擁有逾八年經驗。

張瀟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在香港獲得香港中文大學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於二零一八年在香港獲得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以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及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港口、航道、海洋工程及市政工程服務提供商，致力於(i)港口基礎設施；(ii)航道工程；(iii)市內公共基礎設施建設；(iv)城市綠化；及(v)建築施工服務。

我們的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位於中國上海市寶山區逸仙路2816號17幢5層。我們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是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業務回顧及業績

本集團年內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各節。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討論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各節。本集團年內表現分析所用主要財務業績指標載於本年報「五年財務概覽」一節。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合併綜合收益表」一節。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一項股息政策，據此董事會保留於適當時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之權利。在考慮是否宣派股息時，董事會亦應考慮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法定及監管限制、未來發展、業務策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名列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1.31分)(二零二零年：每股0.80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0.66分))。待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二)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獲分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為符合資格獲分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客戶、供應商及分包商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約為人民幣841.9百萬元，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約37.2%，而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24.3百萬元，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約18.7%。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自最大原材料供應商的採購額約為人民幣48.1百萬元，佔我們同期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總成本約4.3%，而我們自五大原材料供應商的採購額約為人民幣166.3百萬元，佔我們同期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總成本約14.8%。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向五大分包商支付的分包成本約為人民幣566.0百萬元，佔我們同期總分包成本約73.5%，而向我們最大分包商的分包成本約為人民幣272.2百萬元，佔我們同期總分包成本約35.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於本公司五大供應商或客戶或分包商中擁有權益。

我們項目的未完成合約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完成424份合約，其原合約價值為人民幣1,671.8百萬元，並訂立428份新合約，其原合約價值為人民幣1,236.2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手頭有99份合約，其原合約價值為人民幣7,232.5百萬元，及未完成合約價值總額為人民幣3,146.5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的名稱、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已發行及已實繳股本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

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已刊發的財務資料概要，載於本年報「五年財務概覽」章節第190頁。本概覽並不構成合併財務報表一部分。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的合併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年內表現的討論及分析，以及影響我們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

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權益變動表」一節。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合併及修訂)的規定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儲備為人民幣291.5百萬元。根據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分配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派發股息(如有)之日後，本公司將能夠清償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董事會報告

董事

下表載列於本年報日期的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董事日期
王秀春先生(附註1、2)	54	主席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
萬雲女士	43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
王利江先生(附註1、2)	34	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
王利凱先生(附註1、2)	29	執行董事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
王士忠先生(附註1、2、3)	57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王洪衛先生	54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
侯思明先生	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
孫大建先生	67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

附註：

1. 王士忠先生為王利凱先生的父親、王利江先生的叔父及王秀春先生的遠親。
2.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二日王士忠先生、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及王士勤先生訂立的一致行動確認書(經該等人士及王利凱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訂立的另一一致行動確認書補充)，彼等確認(其中包括)(i)彼等將與彼此積極配合，並以就與浙江奔騰投資有限公司(後被稱為上海華滋奔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有關的主要決定及事件達成共識及統一行動為目標一致行動；(ii)當行使彼等於員工、股東及董事大會之投票權時，除涉及關連交易且彼等中任何一方被要求棄權的情況外，彼等將根據各方已達成的共識一致投票；及(iii)倘投票未達成一致，彼等將根據王士忠先生的指示行事。
3. 王士忠先生已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起執行。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簽署之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根據章程細則第109(a)條，在每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或如數目並非3或3之倍數，則取其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字)須輪值退任，惟各董事(包括於某一特殊時期獲委任者)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因此，萬雲女士、王利江先生及王洪衛先生將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後被重新膺選連任為董事。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有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的服務合約

每名執行董事(王利凱先生及王士忠先生除外)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任期為自上市日期起三年，此後按月續任。

王利凱先生已作為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固定任期為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起三年，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值退任。

王士忠先生已作為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固定任期為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起三年，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值退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新委任函，固定任期為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起三年。

概無建議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關聯方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其中一方，而董事或其關聯實體於該等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於年末或報告期內任何時間仍有存續。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603名僱員。具體而言，三航奔騰海洋的僱員人數合共為155名，印尼奔騰的僱員人數合共143名(包括18名由三航奔騰海洋指派的中國僱員，彼等已與三航奔騰海洋訂立僱傭合同，且在中國及印尼兩地均已購買相關保險)。汶萊奔騰的僱員人數為1名(1名由三航奔騰海洋指派的中國僱員，彼等已與三航奔騰海洋訂立僱傭合同，且已購置中國的相關保險)，上海華滋環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僱員人數為30名。上海市政集團的僱員人數為274名。我們的僱員薪酬已根據中國、印尼及汶萊等地有關法律及法規支付。本公司經參考實際常規支付適當薪金和花紅。其他相應福利包括退休金、失業保險及房屋津貼等。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69.9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58.1百萬元)。

薪酬委員會已成立，以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檢討薪酬以及確保並無董事釐定其本身薪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罷工、停擺或重大勞資糾紛影響經營，亦無在聘用及挽留合格員工方面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及38。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應付高級管理層(包括所有執行董事)的薪酬總額按組別載列如下：

高級管理層人數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組別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8
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	0

董事資料更改

以下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董事資料的變動：

孫大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不再擔任上海家化聯合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315)之獨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股份的 持股百分比(%)
王秀春先生 ⁽³⁾	與他人共同持有之權益	419,792,836	50.86%
王利凱先生 ⁽³⁾	與他人共同持有之權益	419,792,836	50.86%
王士忠先生 ⁽³⁾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15,467,967	
	與他人共同持有之權益	104,324,869	
		419,792,836	50.86%

附註：

1. 所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2. 該計算乃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825,400,000股股份。
3. HuaZi Holding Limited由王士忠先生實益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HuaZi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315,467,96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Ye Wang Zhou Holding Limited持有104,324,869股股份，分別由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擁有46.76%、32.40%、8.10%、7.34%及5.40%。根據一致行動確認書，王士忠先生、王秀春先生及王利凱先生被視為於對方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所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公司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於股份的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HuaZi Holding Limited ⁽³⁾⁽⁶⁾	實益擁有人	315,467,967	38.22%
Ye Wang Zhou Holding Limited ⁽⁴⁾⁽⁵⁾	實益擁有人	104,324,869	12.64%
葉康舜先生 ⁽³⁾⁽⁴⁾⁽⁵⁾⁽⁶⁾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104,324,869	
	與他人共同持有之權益	315,467,967	
		419,792,836	50.86%
周萌女士 ⁽³⁾⁽⁴⁾⁽⁵⁾⁽⁶⁾	與他人共同持有之權益	419,792,836	50.86%
王士勤先生 ⁽³⁾⁽⁴⁾⁽⁵⁾⁽⁶⁾	與他人共同持有之權益	419,792,836	50.86%
HZ&BT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43,542,720	17.39%
Worldlink Resources Limited ⁽⁷⁾	實益擁有人	55,714,444	6.75%
Olive Chen女士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55,714,444	6.75%

附註：

1. 所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2. 該計算乃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825,400,000股股份。
3. HuaZi Holding Limited由王士忠先生實益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HuaZi Holding Limited持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根據一致行動確認書，王士忠先生、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已承認及確認(其中包括)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具有收購守則所賦予之含義)。因此，彼等各自被視為於彼等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5. Ye Wang Zhou Holding Limited持有104,324,869股股份，分別由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擁有46.76%、32.40%、8.10%、7.34%及5.40%。

6. 根據一致行動確認書，王士忠先生、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各自被視為於HuaZi Holding Limited及Ye Wang Zhou Holding Limite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7. 世聯資源有限公司由Olive Chen女士實益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Olive Chen女士被視為於世聯資源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公司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文所指之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任何以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方式獲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有關權利；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不為任何令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獲得任何其他實體法團有關權利安排之訂約方。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透過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營運離職後計劃。本集團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而非由於僱員於完全歸屬供款前放棄該計劃而沒收的供款減少。本集團承擔的退休金計劃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0。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根據當時股東的書面決議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下為購股權計劃概要。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人士（如下文所載）於未來對本集團作出最佳貢獻及／或獎勵彼等過往貢獻，以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重要及／或其貢獻對本集團的業績、增長或成就確屬或將會有裨益的合資格人士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維持持續關係，另外就行政人員（定義見下文）而言，亦使本集團能夠吸引及挽留經驗豐富且具備才能的人士及／或就彼等過往的貢獻給予獎勵。

2.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邀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董事或建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之其他僱員(「僱員」)、任何建議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當時調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作全職或兼職工作之任何人士(「行政人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或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之個人或實體、任何上述人士之緊密聯繫人(分別及統稱為「合資格人士」)。

3. 期限

購股權計劃由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生效及有效。然而，股東可隨時於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終止購股權計劃。如上文所述，在購股權計劃屆滿或終止後，概不會再行建議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之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均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並在其規限下，上述屆滿或終止(視情況而定)前授出而當時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將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六年八個月，直到二零二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4. 授出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並在其規限下，董事會有權於由購股權計劃期間隨時向董事會全權酌情選定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提出要約授出任何購股權，並於要約獲接納時向合資格人士授出獲接納的該部分購股權。

在購股權計劃條文的規限下，董事會在提出要約授出購股權時，可全權酌情決定在購股權計劃所載條文以外施加任何董事會認為適當的有關條件，限制或局限(將於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內列明)，包括(在不影響前述者的一般性原則下)持續符合資格標準、關於本公司及／或承授人須達致表現、營運或財務目標的條件、限制或局限、承授人完滿履行或達成若干條件或義務，或就購股權所涉全部或部分股份行使有關購股權的權利的歸屬時間或期限。

當本公司於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所列明的期限內收到經承授人妥為簽署有關接納購股權的函件的副本，連同以本公司為收款人作出的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匯款，則授出購股權要約將被視為已獲接納。一旦作出有關接納，購股權將被視為已經授出，並於要約日期起生效。

5. 可供認購的最大股份數量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根據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及於上市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的10%(即不超過82,540,000股股份)(「計劃授權限額」),惟本公司可在董事會認為合適的任何時間向股東尋求批准以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惟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該等限額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的10%。就計算經更新的上限而言,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尚未行使、已註銷及已失效者或根據本公司上述計劃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儘管有前段所述者,惟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向任何一名合資格人士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合資格人士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可能導致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日(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已授予及可能授予合資格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逾已發行股份的1%,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另行批准,而該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其聯繫人,倘合資格人士為關連人士)須放棄表決權。上市規則第17.03(4)條的適用規定須予以遵守。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下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總數為82,540,000股,佔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6. 股份的認購價

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的認購價應為董事會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時全權酌情釐定的價格(須於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內列明)，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

- (1) 股份的面值；
- (2) 於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及
- (3) 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平均收市價。認購價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予以調整。

7. 屬核心關連人士之每名承授人之股份數目上限

每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一名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應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之建議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內已授予及可能授予該人士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證券：

- (1) 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0.1%；及
- (2) 根據每次授出日期股份之收市價計算總值逾500萬港元，

則上述增授購股權必須取得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通函，其中載有上市規則第17.04條規定之資料。有關合資格人士、其聯繫人及所有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不得在該股東大會上投票。在大會上就批准授出上述購股權之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其他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自上市之日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已採納一份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其中包括）嘉獎股份獎勵計劃合資格人士作出的貢獻，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及擴張作出努力。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購股權計劃或類似購股權計劃的安排。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無需股東批准。以下為股份獎勵計劃的概要。

1. 計劃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嘉獎合資格人士作出的貢獻，激勵彼等在本集團留任，動員彼等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作出努力。

2. 獎勵的授予

董事會可於獎勵期間不時選擇任何合資格人士為選定參與者，並根據計劃規則向該選定參與者授予獎勵。在釐定選定參與者時，董事會或董事會已向其授權的董事會委員會或人士可考慮包括相關選定參與者當前及預期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在內的事項。

倘擬向上市規則界定的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授予獎勵，則須自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為授予獎勵的擬接受者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得事先批准，且本公司應遵循適用的上市規則條文。

3. 對授予的限制

在以下情況下，不得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授予獎勵且不得就計劃下獎勵授予向受託人給出指示或建議：

- (a) 根據上市規則守則或要求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或法規禁止本公司董事買賣股份；
- (b) 在已發生與本公司事務或證券有關的內幕消息事件後，或與本公司證券有關的內幕消息事件成為決策主題，直至該內幕消息已根據適用法例及上市規則公佈為止；
- (c) 於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六十日期間，或（如較短）自相關財政年度末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

董事會報告

- (d) 於緊接半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三十日期間，或(如較短)自相關半年度期間期末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及
- (e) 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或任何其他法例或規例下禁止，或任何政府或監管機關未授予任何所需批准的任何情況。

4. 可授予股份的最大數目

未經股東批准的情況下，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獎勵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十(10%)(即82,540,000股股份)(下文簡稱「**計劃限制**」)。

5. 獎勵的執行

本公司應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股份及／或向信託劃撥必要的資金，並指示受託人通過市場交易按現行市價購買股份，以執行獎勵。倘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不時生效的適用法律禁止相關行動(如適用)，本公司不得發行或配發股份，亦不得指示受託人通過市場交易按現行市價購買股份。

在遵守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的前提下，本公司可隨時及不時全權酌情決定指示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以最高價購買股份，所獲得的股份應暫時存入信託基金，作為未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向選定參與者授予獎勵股份的儲備，惟在獎勵期內，受託人在任何時候均不得持有本公司在有關時間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之五(5%)或以上。

6. 獎勵股份的歸屬

董事會或董事會已向其授權的董事會委員會或人士可在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期間，不時根據所有適用法律釐定須歸屬的獎勵股份的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間。董事會或董事會已向其授權的董事會委員會或人士可(a)指示及促使受託人通過以彼等不時釐定的方式將指定數目的獎勵股份轉讓予選定參與者，將獎勵股份從信託發放予選定參與者；或(b)若董事會或其代表認為，僅由於與選定參與者接受股份形式獎勵的能力或受託人令任何該等向選定參與者作出的轉讓生效的能力有關的法律或監管限制，選定參與者接受股份形式的獎勵不可行，董事會或其代表將指示及促使受託人在市場上按現行市價出售就該選定參與者應歸屬數目的獎勵股份，並向選定參與者支付基於該等獎勵股份的實際售價從該等出售獲得的現金所得款項。

7. 投票權

選定參與者或受託人均不得行使與尚未歸屬的任何獎勵股份有關的任何投票權。

8. 獎勵的轉讓或出讓

任何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但尚未歸屬的獎勵均屬選定參與者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選定參與者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押記、抵押任何該等獎勵或就任何該等獎勵設立任何產權負擔或創設以其他任何人士為受益人的權益，或簽訂任何採取上述行動的協議。

9. 計劃變更

在不抵觸計劃限制及遵守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的前提下，股份獎勵計劃可在任何方面通過董事會決議予以更改或變更，惟該等更改不得對任何選定參與者的任何現有權利造成不利影響，除非事先獲得有關選定參與者的同意或另行符合股份獎勵計劃規則。

10. 有效期及終止

除非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董事會決定提前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應在其採納之日起到緊接採納日十周年前的營業日止期間內有效(在該日之後，不會授予任何進一步的獎勵)，其後，只要在股份獎勵計劃屆滿前仍有在該計劃項下授予的任何未歸屬獎勵股份，則本計劃將依然有效，以令該等獎勵股份的歸屬生效，或另行滿足股份獎勵計劃條款的要求。在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出或可作出的最後未完結獎勵結算、失效、沒收或取消(視情況而定)之後，受託人應如受託人與本公司所協定出售留存於信託的所有股份(如有)，並根據受託契據將所有現金及該等出售的淨所得款項及留存於信託的其他資金在適當扣除所有出售成本、費用及其他負債後匯給本公司。

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期限為八年。

自股份獎勵計劃的採納日期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股份獎勵已授出、行使、屆滿或失效，亦無股份獎勵計劃下的未行使股份獎勵。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下列交易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總採購協議

訂立總採購協議的理由及其定價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本公司(作為買家)與華滋奔騰(作為賣家)就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購與本集團生產及營運有關的原材料及其他消耗品(「**原材料**」)訂立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根據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本集團可於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期間不時向華滋奔騰集團採購原材料。預計本集團與華滋奔騰集團將訂立單獨最終採購協議，以根據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所載的主要條款列明特定交易的特定條款及條件。

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預計屬經常性質，並將在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定期及持續進行。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旨在簡化本集團與華滋奔騰集團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訂立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的目的在於重續相同訂約方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訂立的總採購協議的期限，以及重續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從而確保本集團繼續從華滋奔騰集團持續採購原材料。

從華滋奔騰集團採購的原材料主要用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建設項目。憑藉本集團與華滋奔騰集團的多年穩定及長期業務關係以及華滋奔騰集團在原材料供應方面的經驗，董事相信華滋奔騰集團能夠以於公開市場具有競爭力的價格及條款向我們提供優質的原材料。此外，華滋奔騰集團通過與本集團的長期合作，熟悉本集團的業務需求、質量標準和營運要求。與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類似原材料相比，華滋奔騰集團提供的價格及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價格相若或更佳。然而，董事認為，根據我們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從華滋奔騰集團採購原材料的歷史購買量及性質，本集團能夠輕易地從其他獨立第三方購買具有相似質量標準及業務條款的該等原材料，因此，本集團並不依賴華滋奔騰集團。

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或按與獨立第三方提供者相若或更佳的條款於我們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原材料的價格乃透過招投標程序釐定，而至少有兩名獨立第三方投標人參與招投標程序。本公司將考慮相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投標人的足夠許可及資質、業務規模及能力，亦將參考現行市場條款和價格以及政府規定價或政府指導價(如適用)。

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分別約為人民幣20.0百萬元、人民幣20.0百萬元及人民幣20.0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項下交易的有關金額約為人民幣10.8百萬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王士忠先生擁有華滋奔騰56%的股權，王士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包括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共同持有華滋奔騰合計74.52%的股權，因此，華滋奔騰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下最高年度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除利潤百分比率外)超過0.1%但低於5%，因此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要求，但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2) 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之理由

我們主要於中國及東南亞從事港口、航道及海洋工程業務。根據印尼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港口基礎設施建設的公司的最大外商所有權為67%。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直接持有印尼奔騰67%的股權。為鞏固對印尼奔騰剩餘33%股權的控制權及從中獲取經濟利益及控制風險，我們已與PTPB訂立合約安排(「**合約安排**」)。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本公司認為以下風險與合約安排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54至56頁。

- 概不保證合約安排將來會被視為符合印尼的相關法律法規
- 我們依靠合約安排以控制和獲取印尼奔騰(我們在印尼的經營實體)的經濟利益，其提供營運控制方面可能不如直接所有權有效
- 根據合約安排，我們行使權利以要求及影響印尼奔騰33%股權轉讓存在限制

- 根據合約安排作為借款人的印尼股東可能與我們存在利益衝突或糾紛，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合約安排可能會受到印尼稅務機關的審查，如果法律有任何變更，或者印尼稅務機關未來對法律或法規的解釋發生變化，可能會徵收額外稅
- 我們並無任何保險可以承保我們在印尼的合約安排方面的風險

本公司管理層與其外部律師及顧問密切合作，監督印尼法律法規的監管環境及發展，以降低與合約安排相關的風險。

印尼奔騰的主要業務及詳情

印尼奔騰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六日根據印尼法律註冊成立，目前根據合約安排Engineering Prosper持有67%股權及PTPB持有33%股權。

印尼奔騰的主要業務是港口、航道及海洋工程行業。

合約安排主要條款摘要

以下為合約安排主要條款之摘要。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信託及合約安排」一節。

1. PTSP與三航奔騰建設訂立合作協議，據此我們成立印尼奔騰以從事港口及航道建設業務（「**PTSP合作協議**」）；

當時三航奔騰建設、PTSP及PTPB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對PTSP合作協議進行了首次修改，該協議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具有追溯效力（「**PTPB合作協議**」）；

Engineering Prosper、PTPB及三航奔騰建設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對PTPB合作協議進行第二次修改；

2. PTPB、PTSP及三航奔騰建設簽訂了貸款協議，據此，我們同意向PTPB提供總額為330,000美元的貸款（「**PTPB貸款**」），用於投資印尼奔騰（「**PTPB貸款協議**」）；

於PTPB貸款協議中的應收款項從三航奔騰建設轉讓予Engineering Prosper後，Engineering Prosper與PTPB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訂立新貸款協議；

3. PTPB、三航奔騰建設及印尼奔騰簽訂股份質押協議，據此，PTPB向三航奔騰建設抵押其330,000股股份（相當於印尼奔騰33%股權）（「**PTPB股份質押協議**」）；

於PTPB股份質押協議終止後，PTPB、Engineering Prosper及印尼奔騰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訂立新股份質押協議；

4. PTPB、印尼奔騰及三航奔騰建設簽訂轉讓股息權利協議，據此，PTPB同意將PTPB擁有的330,000股股份的股息權利轉讓給三航奔騰建設（「**PTPB轉讓股息權利協議**」）；

在PTPB轉讓股息權利協議終止後，PTPB、Engineering Prosper及印尼奔騰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簽訂了新的轉讓股息權利協議；

5. PTPB與三航奔騰建設訂立購股權協議，據此，PTPB同意授予三航奔騰建設購股權，以購買PTPB擁有印尼奔騰的330,000股股份（「**PTPB購股權協議**」）；

於PTPB購股權協議終止後，Engineering Prosper與PTPB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訂立新的購股權協議；

6. PTPB與三航奔騰建設訂立出售授權書，據此，PTPB同意授予三航奔騰建設授權書，以出售PTPB於印尼奔騰擁有的330,000股股份（「**PTPB出售授權書**」）；

在PTPB出售授權書終止後，Engineering Prosper與PTPB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訂立了新的出售授權書（「**Engineering Prosper出售授權書**」）；

7. PTPB與三航奔騰建設之間簽訂投票授權書，據此，PTPB同意向三航奔騰建設授予授權書，以在股東大會上代表PTPB在印尼奔騰擁有的330,000股股份投票（「**PTPB投票授權書**」）；及

於PTPB投票授權書終止後，Engineering Prosper與PTPB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簽訂新投票授權書。

印尼奔騰業務活動於本公司之重要性

根據印尼的相關法律法規，在印尼開展港口、航道及海洋工程行業業務的公司最大外資所有權限制為67%。為加快建立我們在東南亞的市場和／或遵守所有相關的當地法律法規，我們通過與當地人士簽訂合約安排，將印尼奔騰並入其中。

收入和資產

合約安排項下之收入、年內利潤及總資產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234.4
年內利潤	8.2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	173.7
-----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安排項下的收入及年內利潤約為本集團收入及年內利潤的10.4%及17.4%。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安排項下的總資產約佔本集團總資產的5.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印尼奔騰並未向PTPB作出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合約安排涉及外國擁有權限制以外的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規定的範圍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在經過合理查詢及盡職調查後，本公司的印尼法律顧問已確認該合約安排無論從事實還是意圖上都謹遵印尼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合約安排的重大變動

除招股章程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合約安排自所有該等合約安排執行日期以來，並無補充或修改。

解除合約安排

倘印尼法律允許外國股東直接持有一間從事建築服務的印尼公司的67%以上權益，Engineering Prosper可根據Engineering Prosper出售授權書行使其權利及在相關印尼法律及／或法規允許的範圍內，向Engineering Prosper或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出售PTPB所持印尼奔騰的若干股份。

倘印尼法律允許外國股東直接持有一間從事建築服務的印尼公司的100%權益，我們將儘快解除合約安排，包括Engineering Prosper根據Engineering Prosper出售授權書行使其權利，向Engineering Prosper或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出售PTPB所持印尼奔騰的全部股份，因此印尼奔騰將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Engineering Prosper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須於上述解除合約安排時向PTPB支付的代價。

上市規則的涵義

PTPB直接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印尼奔騰33%股權，因此於上市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聯交所的豁免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豁免，豁免嚴格遵守(i)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合約安排下交易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上市規則第14A.53條下有關合約安排的年度最大價值(即年度上限)設置的規定；及(iii)上市規則第14A.52條限制合約安排期限不超過三年的規定，惟須受招股章程「關連交易」章節所述若干條件限制。

(3) 綠城富春玫瑰園華墅二期三區

施工協議

綠城富春玫瑰園華墅二期三區施工協議及其構成持續關連交易之背景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根據已達成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收購」)完成對上海市政全部股權的收購，因此，上海市政及其附屬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收購完成日期，王士忠先生(董事及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包括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共同持有本公司合計50.86%的股權。因此，王士忠先生、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均為本公司的控制人，因此，彼等各自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於收購完成日期，杭州華滋綠城由王士忠先生、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合共間接持有約73.77%權益。因此，杭州華滋綠城為王士忠先生、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的聯繫人及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收購完成後，上海市政的全資附屬公司華滋奔騰建工集團有限公司(「**華滋奔騰建工**」，前稱浙江奔騰市政園林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收購完成前，華滋奔騰建工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與杭州華滋綠城就華滋奔騰建工向杭州華滋綠城提供服務訂立綠城富春玫瑰園華墅二期三區施工協議(「**綠城施工協議**」)。因此，於收購完成後，綠城施工協議項下的交易已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的公告。

綠城施工協議的主要條款

協議名稱	協議期限	協議的範圍	於協議期限的 總費用 (人民幣元)
綠城富春玫瑰園華墅二期三區施工協議	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	華滋奔騰建工向杭州華滋綠城提供以下服務： 綠城富春玫瑰園華墅二期三區項目的樁基工程、土建工程、結構、模板、油漆、磚石、隔熱、防水系統、裝飾部件、膩子及塗料、外牆石材、鋁合金門窗、給排水、消防、超低壓系統、市政工程、景觀、斜坡支撐及保護、臨時道路、擋土牆等	275,250,000

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人民幣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協議的年度上限	16,000,000	150,000,000	120,000,000	30,000,00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綠城施工協議下有關交易的總金額約為人民幣46.6百萬元。

定價政策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華滋奔騰建工就根據綠城施工協議向杭州華滋綠城提供的服務收取的費用乃由華滋奔騰建工與杭州華滋綠城公平磋商後釐定。相關費用乃基於以下因素釐定，包括(i)參考向獨立第三方提供類似服務的供應商按正常商業條款所報價格的現行市價；(ii)相關原材料成本；及(iii)相關勞工成本。

訂立持續關連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由於自二零一零年起杭州華滋綠城與華滋奔騰建工之間多年穩定的業務關係及華滋奔騰建工參與向杭州華滋綠城提供服務，華滋奔騰建工熟悉杭州華滋綠城的業務需求、質量標準及營運規定。與獨立第三方就類似施工相關服務提供的價格及條款相比，杭州華滋綠城向華滋奔騰建工提供的價格及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與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及條款相若或較之更佳。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1)條，本公司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年度審核及披露規定，包括與綠城施工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的公告刊發及年度申報。本公司將於綠城施工協議變更或重續後進一步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所有適用申報、披露及(倘適用)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4) 總建設服務協議

訂立總建設服務協議的理由及其定價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作為服務供應商)與華滋奔騰(作為服務接受者)訂立總建設服務協議(「**總建設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根據總建設服務協議下所列條款及條件自生效日期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華滋奔騰集團提供工程建設服務。工程建設服務包括但不限於(i)海洋工程建設服務，(ii)市政工程建設服務及(iii)本集團可能提供的其他工程建設服務(「**工程建設服務**」)。

預期總建設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屬經常性質，並將在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定期及持續進行。總建設服務協議旨在簡化本集團與華滋奔騰集團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本集團與華滋奔騰集團保持了多年穩定的長期業務關係，且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開始向華滋奔騰集團提供服務，故本集團熟悉華滋奔騰集團的業務需求、質量標準及運營規定，而華滋奔騰集團熟悉本集團的建設能力和資質。根據總建設服務協議的定價政策，本集團能夠以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獲得收益。此外，本集團與華滋奔騰集團之間的長期關係亦產生了協同效應，例如更有效的溝通及更高的工作效率，同時還減少了招標過程中本集團的行政程序和成本，以及降低收款時的信用風險。

董事會認為總建設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進行，總建設服務協議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在釐定本集團就根據總建設服務協議提供的工程建設服務收取的費用時，本公司將主要根據工作範圍、性質、規模、期限、原材料及分包商的成本、複雜性等方面考慮該項目的預期毛利率。

年度上限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總建設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分別約為人民幣57.0百萬元、人民幣228.0百萬元及人民幣347.0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建設服務協議下交易的有關金額約為人民幣44.3百萬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王士忠先生擁有華滋奔騰56%的股權，王士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包括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共同持有華滋奔騰合計74.52%的股權，因此，華滋奔騰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總建設服務協議下最高年度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除利潤百分比率外)超過5%，因此總建設服務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確認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二零二一年總採購協議、合約安排、綠城施工協議及總建設服務協議(統稱「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i) 於年內，持續關連交易項下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於年內，持續關連交易項下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或更佳的商業條款訂立；
- (iii) 於年內，持續關連交易項下進行的交易乃根據其規管協議按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訂立；
- (iv) 於年內，合約安排項下進行的交易已根據合約安排及任何複製安排(如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所定義)的相關條款及條件訂立，以使本集團主要保留印尼奔騰及任何其他印尼附屬公司於複製安排項下產生的收益；

董事會報告

- (v) 印尼奔騰及任何其他印尼附屬公司並無根據複製安排向其餘股權持有人作出股息或其他分派，而該等股息或其他分派其後不會被分配或轉讓予本集團；及
- (vi)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根據複製安排訂立、重續或重新製作任何新合約。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函件

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除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業務」及參考實務指引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關於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發出有關本年度報告33至42頁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14A.56條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之無保留意見函件。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之關聯方交易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當中(a)(i)至(a)(iv)項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所有適用披露規定。

優先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適用於本公司的開曼群島法律概無優先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不競爭承諾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控股股東各自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統稱「**契諾人**」)不可撤回、無條件及共同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受托人)承諾，(其中包括)自上市日期起至股份仍於聯交所上市及契諾人個別或與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共同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少於30%期間：
(i)各契諾人將不會，並促使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將不會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競爭；及(ii)各契諾人將促使契諾人及／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將物色到或獲給予有關受限制業務的任何業務投資或其他商機優先轉介給本公司。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本公司已接獲各契諾人的確認書，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承諾。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遵守狀況並確認控股股東已於報告期內遵守所有該等不競爭承諾。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利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重大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的服務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依法治企，堅持依法經營，誠信經營，遵守相關法律法規，行業監管規則及商業信用規則。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且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針對本公司或任何董事並可能對本公司的營運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

主要監管規定的合規情況

本集團業務主要由本公司在中國、印尼及汶萊的附屬公司負責經營。因此，本集團的設立及營運均需遵守上述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上述司法權區的所有相關法律和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涉及若干風險，其中可能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部分主要風險有：

- 我們的表現取決於中國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港口、航道、海洋工程及市政工程行業的政策，尤其取決於有關交通基礎設施項目的公共支出政策；
- 我們的客戶以進度付款方式向我們付款，並要求履約保證金及質保金，進度付款或履約保證金及質保金退還的任何延誤均可能影響我們的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

董事會報告

- 我們的業務營運需要多種許可證、執照及／或資質，失去或未能取得或重續任何或所有該等許可證或執照，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未來的毛利及毛利率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手頭項目及我們日後取得規模龐大及有利可圖的港口基礎設施、航道工程及市政工程項目的能力，未能取得該等項目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及
- 地理政治風險可能對我們於經營所在國家(特別是東南亞國家)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堅持「綠色成長、和諧合作及互惠互利」的原則，不斷完善環境管理體系，並努力保護生產及經營活動環境。該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識別項目招標文件中的環境保護要求及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能力符合該等要求；
- (ii) 考慮項目規劃對環境的影響及工作方法表的設計；
- (iii) 本集團所有船舶配備燃料洩漏防護設備，在燃料洩漏情況下抑制浮油擴散；及
- (iv) 清淤及挖掘工程產生的挖掘物料的分類，可循環使用或處置，並根據相關規定於指定的卸泥區處置挖掘物料。

本集團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的規定。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章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股票掛鈎協議仍然有效。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而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利益作出的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目前有效。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100,300港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採納的會計處理並無異議。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華滋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秀春

上海，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企業管治報告

遵循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王秀春先生、萬雲女士、王利江先生及王利凱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士忠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洪衛先生、侯思明先生及孫大建先生。王秀春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萬雲女士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分開擔任。王秀春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而萬雲女士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主席為董事會提供領導及管治，從而為董事會整體有效表現及由個別董事作出的有效貢獻創造所需條件。彼亦確保董事會履行其職責，並及時討論所有關鍵及適當事宜。行政總裁有權管理本公司及監督本公司活動。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除本年報上述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間並無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的關係)。

責任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監督本集團的策略規劃、監察本集團業務及表現，以及行使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力及職能。董事會亦負責制訂、檢討及監察本集團於企業管治、法律及監管合規的政策及程序，以及負責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會亦檢討此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以確保遵循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將本集團日常營運、管理及行政之權力及責任指派予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定期檢討所委派職能及權力以確保有關指派仍屬合適。為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按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向各董事委員會指派職責。

所有董事會成員均可單獨獨立接觸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以履行其職責。如有需要，董事會成員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報告期間，本公司始終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項下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為數最少相當於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之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根據此等獨立標準，彼等都為獨立，並且能夠有效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培訓及專業發展

各獲委任董事均獲提供必須之公司介紹及資料，以確保彼充分了解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本公司亦將為董事提供簡介會，內容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不時適用之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及變動之最新消息。董事亦會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之最新資料，以確保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其職責。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和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全體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接受本公司聘用中介機構提供的關於上市規則遵守情況的培訓。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收到的各董事的培訓記錄概述於下文「會議次數及董事出席情況」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擬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每年至少四次。董事會例行會議通知將於會議舉行前至少十四個工作日送呈全體董事，讓其有機會出席會議，會議通知亦載有例行會議議程內的事宜。董事可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或以書面委任另一名董事代其出席董事會會議。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準備及保存董事會會議的文件和記錄。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記錄的草擬稿及終稿將於會議舉行日期後合理期限內送呈所有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以供其提出意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兩次股東大會。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有三個董事會委員會之支援，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董事會委員會均設有經董事會批准的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涵蓋其職責、權力及職能。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包括於必要時可進行獨立管理或尋求專業意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孫大建先生(主席)、侯思明先生及王洪衛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成效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計流程、制定及檢討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討論以下事項(其中包括)：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
- 建議二零二一年度續聘核數師事宜；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其有效性；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
- 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侯思明先生(主席)、孫大建先生及王洪衛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第B.1.2(c)段(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重新編排為守則條文E.2.1(c))所述的第二個模式(即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建立有關制定薪酬政策的正式透明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iii)參考董事會的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討論並審議以下事項(其中包括)：

- 執行董事的表現；
- 薪酬政策及結構；
- 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及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王洪衛先生(主席)、孫大建先生、侯思明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尤其是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討論以下事項(其中包括)：

- 檢討董事會之結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討論退任董事的重選事宜。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提名政策，列載了委任董事的甄選準則及提名程序。提名委員會用以評估候選人的甄選準則包括信譽、成就、專業知識、行業經驗、可投入的時間及多元化等因素。提名程序概述如下：

(1) 委任董事

提名委員會在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後，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士，並評估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如合適)。

- a. 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b. 董事會在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後，考慮提名委員會所推薦人士。
- c. 董事會確認委任有關人士擔任董事或推薦有關人士於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獲董事會委任填補臨時空缺或董事會新增席位之人士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初次任命後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連任。

(2) 重新委任董事

- a. 提名委員會在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後，考慮各退任董事並評估各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 b. 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c. 董事會在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後，考慮提名委員會所推薦各退任董事。
- d. 董事會建議退任董事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將於有需要時檢討及修訂該政策，以保證政策的有效性。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益處良多，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本公司在釐定董事會組成時會從多方面考慮董事會多元化，其中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以及服務時間。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及貢獻為原則，選定的候選人將提交予董事會。候選人將根據適當的準則以及對董事會多元化的益處予以考慮。提名委員會不時監督政策的實施情況，並酌情檢討政策，以保證政策的有效程度。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下文載列的企業管治職能之職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和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會議次數及董事出席情況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有關遵守上市 規則的培訓
執行董事						
王秀春先生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萬雲女士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王利江先生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王利凱先生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非執行董事						
王士忠先生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大建先生	4/4	2/2	3/3	1/1	1/1	√
侯思明先生	4/4	2/2	3/3	1/1	1/1	√
王洪衛先生	4/4	2/2	3/3	1/1	1/1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及38。

董事就財務申報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該等財務報表已於第90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提述。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解釋和資料，以使董事會能夠對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作知情評估，並將其提交予董事會批准。本公司定期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最新資訊，內容有關本集團表現、現狀及前景。

就董事所深知，概無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質疑的重大事件或條件等不確定因素。

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

本公司已設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制訂認為適合我們的業務營運的相關政策及程序。我們將不斷監察及評估我們的業務，並採取措施保護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

董事會監督和管理與我們業務相關的風險。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和監督我們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本集團已設立內部審核部門，以協助董事會及／或審核委員會持續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透過該等功能至少每年獲悉對本集團表現有影響的重大風險。董事會知悉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為改善我們的企業管治並預防日後出現違規事件，我們已採取一系列內部控制政策、程序及計劃，旨在提供合理保證以實現有效和具效率的營運、可靠財務申報和遵守適用法律和法規等目標。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的重點包括以下：

- 我們定期向董事提供本公司的表現、現狀及前景的最新資訊，以使整個董事會及各董事履行職責；
- 我們採納不同政策，確保遵循上市規則，包括有關風險管理、持續關連交易及信息披露的規則；
- 我們已實施有關財務管理的內部監控政策；
- 我們已實施一系列有關業務營運的內部規則及規例，包括有關品質監控、銷售及市場推廣、生產、採購、研發、人力資源及資訊科技系統；

企業管治報告

- 我們已實施關於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的相關政策，確保日後符合規定；及
- 我們已實施內幕消息披露程序，以確保就一個或多個高級職員所知的任何重大消息應被適當識別、評估及轉發董事會（如適用）。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審核職能部門，可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內部審核人員將每年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報告內部審核事宜。如發現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內部審核人員可直接報告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確認，董事會有責任維持適當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並於每年檢討該系統的有效程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認為目前的內部監控系統屬合理有效及充足。

外聘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已獲告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所進行的審計服務的性質和服務費用，並認為該等服務對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並無不利影響。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在甄選及委任核數師方面並無不同意見。

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的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付及應付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或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就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度財務報表的核數服務	3,000
非核數服務 ⁽¹⁾	125

⁽¹⁾ 非核數服務主要指本集團就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相關服務的應付專業費用。

聯席公司秘書

王利江先生及張瀟女士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王利江先生及張瀟女士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張瀟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高級經理，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確保遵守董事會所制定的政策及程序及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聯席公司秘書王利江先生為張瀟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王利江先生及張瀟女士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提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實繳股本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有權於任何時間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列明的任何事項。有關會議須於提呈該項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有關要求提呈後二十一日內未能召開大會，則提呈要求者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且本公司須償付提呈要求者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引致的所有合理開支。

關於建議任何人士膺選董事之事項，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有關程序。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股東應遵循上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一節所載的程序，提請股東大會審議。

董事及高級職員之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該保險涵蓋因企業活動而引致的針對彼等的法律訴訟的相應成本、費用、開支及責任。

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報告期間彼等均已完全遵守載於其行為守則的相關規定。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實屬重要。本公司亦確認及時及非選擇性披露資料之重要性，這將有助股東及投資者做出明智投資決定。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機會以直接與董事溝通。本公司主席及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

章程文件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已獲採納，自決議案日期起生效，而組織章程細則亦已獲採納，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並未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修訂。相關資料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透過及時刊發公告及／或其他刊物，維護企業透明度及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本公司的網站提供一個有效溝通平台，以瞭解市場最新發展。

向董事會查詢

股東可經本公司總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查詢，總部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寶山區逸仙路2816號17幢5層（電郵地址：wime@shbt-china.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特此發佈本集團二零二一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報告**」)，從環境和社會兩大範疇，向利益相關方介紹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理念和實踐。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的資料，請參閱本年度《企業管治報告》。

ESG報告範圍

本報告覆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包括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即港口、航道及海洋工程業務、市政公用工程及建築工程施工業務。其中，環境範疇關鍵績效指標主要覆蓋本集團位於上海及杭州的辦公樓，其他信息和社會範疇關鍵績效指標覆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報告的時間範圍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匯報期**」)。

與二零二零年ESG報告相比，本報告覆蓋範圍無重大調整。

ESG報告準則和原則

ESG報告是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27《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報告指引**」)編寫，根據《ESG報告指引》列明的要求，相應地闡述本集團各類業務及營運活動的環境和社會影響。ESG報告的編製遵守《ESG報告指引》規定的匯報原則：

- 「重要性」：本集團通過利益相關方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確定重要ESG議題，利益相關方溝通和實質性評估的過程和結果已在本報告中披露；
- 「量化」：匯報排放量及能源數據時所用的標準、方法及所使用排放因子的來源已披露；
- 「一致性」：統計方法和環境範疇關鍵績效指標與往年保持一致。

責任管治

ESG策略與組織架構

本集團在開展海洋建築及市政工程建設業務的同時，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日常決策與運營中，努力提升本集團的內部管理水平，為環境和社會帶來積極影響。我們建立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和ESG工作小組構成的三級ESG管治架構，明確其對應的ESG管治職能，以實現自上而下的ESG事宜監管，保障本集團ESG工作的順利開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是本集團ESG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負責監管本集團的ESG事宜，並對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匯報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負責制定ESG管理方針和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ESG相關事宜及其對本集團業務的風險，定期審閱本集團的ESG表現並審批年度ESG報告。

本集團管理層負責根據董事會制定的方針和策略安排ESG工作小組開展相關工作，向董事會匯報ESG相關的風險與機遇，為董事會提供本集團年度ESG工作表現及年度ESG報告。

本集團ESG工作小組由各部門負責人直接參與，並指定專人負責開展日常ESG工作、編製年度ESG報告，向高級管理層匯報日常ESG工作表現和年度ESG報告的進展。



董事會聲明

本集團已成立ESG管治架構，由董事會對ESG策略及匯報承擔總體責任。在董事會的監管下，本集團已設立環境目標，並積極落實各項ESG相關工作，努力履行環境及社會責任。

利益相關方溝通

本集團知悉與各利益相關方對可持續增長的重要性，並致力於與各方維持穩定及緊密的關係。我們建立多元暢通的溝通渠道，藉此發展互惠關係，尋求他們對業務計劃及方案的意見，以及促進在市場、職場、社區及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下表列舉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情況：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要求	溝通與回應
政府與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貫徹落實政府各項政策與監管規則 守法經營 依法納稅 促進就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常管理 工作會議 監督檢查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獲得投資回報 良好的業務發展狀況 公司治理 風險管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大會 年報、中期報告和公告 投資者關係活動 公司網站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優質的工程和服務 平等互利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客戶密切溝通 完善客戶投訴處理機制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作共贏、共同發展 公平、公正、信守承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項目合作 日常交流溝通 供應商考察和評估 公開招投標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要求	溝通與回應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資及福利保障• 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 公平的晉升和發展機會• 疫情防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健全的薪酬管理• 暢通的內部溝通渠道• 完善的員工培訓體系• 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
社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升公益意識• 促進社區和諧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會公益參與
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護環境• 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注環保• 節能減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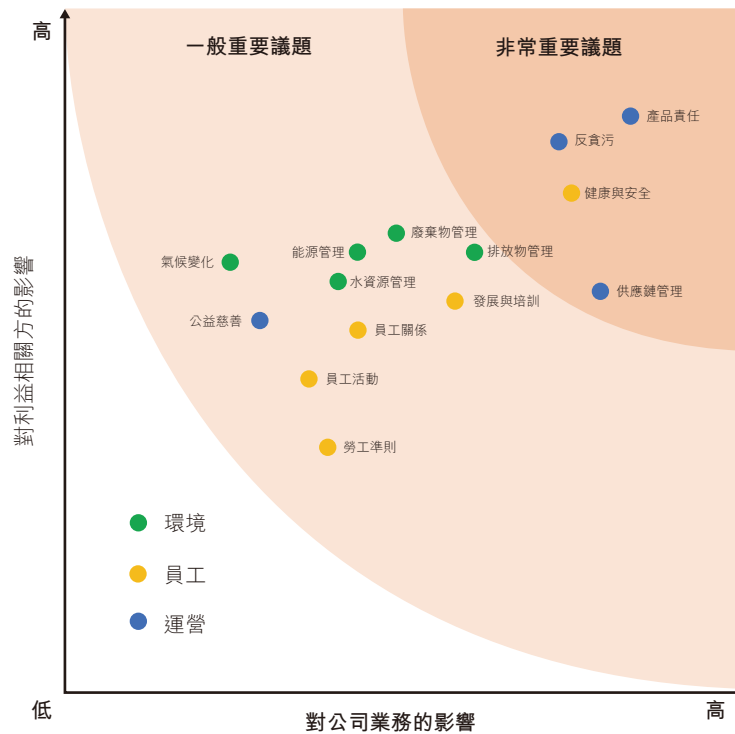
實質性評估

為深入了解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影響力及對各利益相關方及本集團而言重要的ESG議題，本集團根據《ESG報告指引》開展重要性評估：

- 步驟1 — 識別ESG議題：我們依據《ESG報告指引》要求，識別出14項ESG議題，並按照環境、員工、運營三方面對其進行分類；
- 步驟2 — ESG議題排序：我們邀請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填寫調查問卷，評估ESG議題的重要程度，並對調研問卷結果從「對公司業務的重要性」和「對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進行分析，生成實質性評估矩陣，對ESG議題進行重要性排序；

- 步驟3 — 驗證評估結果：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ESG工作組對實質性評估結果進行審閱，最終確認非常重要議題和一般重要議題。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對ESG議題及其重要性評估結果進行回顧。由於公司業務和外部環境無重大變化，我們將繼續使用往年的ESG議題評估結果，具體ESG重要性矩陣如下：



卓越營運

合作共贏

我們秉持與供應鏈夥伴合作共贏的原則，持續向供應商傳遞可持續發展理念，並遵照《採購管理制度》《材料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與標準，對本集團的供應鏈體系進行合理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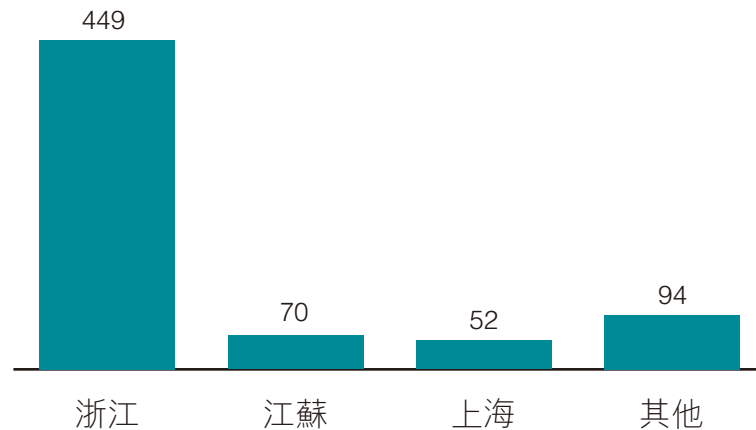
在挑選合格供應商時，我們嚴格審查其資質，包括營業執照、資質證書及物料檢驗合格證書等。僅通過背景調查並完成相應的審批流程的供應商才可進入我們的《合格供應商名錄》。在合作過程中，我們通過各類管理程序規範供應鏈，以確保供應商和租賃商戶遵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同時，我們高度重視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除進行質量評定外，本集團亦關注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風險，並鼓勵其使用環保產品或服務。供應商需簽訂《環保協議書》《安全管理協議》《廉潔建設協議》。本集團規定供應商優先考慮無污染少污染的生產工藝和原材料，並對其生產過程中排放的超標污染物（廢水、廢氣、固廢等）採取積極的治理措施，確保在規定期限內達到國家或地方排放標準；且本集團會對供應商的生產作業中的作業環境、廢棄物等做不定期檢查以監督供應商在可持續發展和社會責任的全面發展。我們鼓勵供應商選擇節能、環保及安全保護性能高的設備。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積極走訪管材供應商，了解高密度聚乙烯(HDPE)管材的製造工藝、焊接方式、環保性能，並在新型橋架項目的設計環節將傳統管材替換為HDPE環保管材。HDPE管材與傳統管材相比性能更加穩定，生產過程及施工過程環境污染小，是國內外公認的環保、節能新型管材。

本集團為建立及維繫供應商長期的合作夥伴關係，保證供應鏈的安全與穩定，物資設備部每年對合格供應商的供貨能力、產品質量、服務與誠信度等表現進行年度考核，從而決定該供應商是否繼續取得合格供應商資格，並及時更新《合格供應商名錄》。對於曾經發生重大環境污染和重大環境事故、以及發生職業病和重大安全事故且不採取糾正措施的供應商我們不予考慮合作。我們定期通過面談、電話、郵件等多種渠道與供應商與分包商進行交流溝通，從而深入了解供應商的需求，為其提供全方位的支持，推動雙向溝通和知識分享，促進合作共贏。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665家供應商。本年度，本集團對部分供應商進行年度審核，無因產品安全問題需清退的供應商。



質量保障

我們將服務的質量作為我們營運的核心，並嚴格遵守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國人民共和國建築法》《建築業企業資質管理規定》《施工總承包企業特級資質標準》等。同時，我們根據國際質量管理體系的要求實行標準化質量管理，以提供專業、安全、優質的工程服務。

我們遵照GB/T19001-2016/ISO9001:2015質量管理體系、GB/T50430-2007工程建設施工企業質量管理規範、GB/T24001-2016/ISO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45001-2020/ISO45001:2018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並獲得三體系認證證書。我們制定《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手冊》，並對管理方針、管理目標、組織機構和職責以及相應的管理要求作出明確規定。我們亦通過《工程項目技術質量管理辦法》《項目過程管理及核對辦法》《工程質量事故處理規定》等配套制度，對工程質量實施指導、監督、檢查和服務，確保工程服務質量與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明確工程部等主要產品負責部門的職責，以及地區負責部門和相關單位的管理範圍和職責劃分，以整體提升項目工程質量，實現產品高品質平穩交付：工程管理部相關人員負責到施工現場巡迴查驗成效，核驗建材、成品、半成品、構配件和設備是否符合設計要求及產品質量標準；如發現有質量問題，及時採取措施並向上級報告；若發生工程質量事故，項目部在24小時內將事故原因、現狀、損失等情況上報並協調進行調查及評審，相關責任人根據質量事故造成的經濟損失受到相應處罰，其結果計入績效考核中。所有工程項目通過自檢、自評，合格後交付給業主交工驗收。

除此之外，工程管理部不定期開展全面質量管理座談會，對管理體系不斷檢討和完善，制定和落實改進措施，提高質量管理表現。為進一步調動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本集團制定《工程質量獲獎項目公司獎勵辦法》，積極鼓勵廣大員工持續改進工程質量不斷開展創新工作。本集團附屬公司華滋奔騰建工集團有限公司(「華滋奔騰建工」)設立最高人民幣十萬元的獎勵標準，鼓勵項目產品、服務或管理取得市級、省級、國家級的榮譽稱號、獎杯或證書，引領施工現場安全、質量管理水平的整體提升。

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國家優質工程金獎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參與的恆逸石油化工項目獲得「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國家優質工程金獎」，這也是國家工程建設領域的最高榮譽。國家優質工程獎評選各行業綜合指標達到國內先進水平，具有較好的經濟和社會效益的項目。

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第二批水運交通優質工程獎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憑藉一項碼頭工程水工建築物工程獲得中國水運建設行業協會頒發的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第二批水運交通優質工程獎，充分體現本集團水工項目的高質量水平以及作業人員的高技術水準及工作能力。

本集團提供港口、航道及海洋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及建築工程施工業務，不存在因健康與安全的理由而須回收的產品，關鍵績效指標B6.1及B6.4對本集團不適用。本集團各工程項目團隊在施工現場與業主進行實時溝通，若客戶有任何意見，由項目工程管理團隊在施工現場進行解決，我們亦根據項目需要定期回訪業主聽取業主的反饋意見。本匯報期內，本集團未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

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保密法》《企業知識產權管理規範》等國家制度，建立《無形資產管理制度》加強本集團專利權、商標權、專有技術權等無形資產的管理，維護本集團權益，防止無形資產流失。本集團編製《保密管理制度》《信息系統管理制度》等制度，規定客戶資料屬於公司秘密，切實保障客戶隱私。每一名新入職的員工均需簽署《保密協議》，並由人力資源主管保存。

反腐倡廉

透明廉潔的文化氛圍是營造良好企業文化的必要元素。本集團在日常運營過程中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其他業務運營所在地的相關法律法規，踐行良好商業道德。我們在《防止貪污政策》《人力資源與工資管理政策》和《員工勞動合同》中明確禁止員工在工作中出現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行為。本報告期內，未發生對本集團或本集團員工提出並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為構築坦率、正直、信任的相互合作關係，本集團與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交易對象進行商業往來之前，將謹慎考慮其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的記錄。與合作夥伴簽訂合同時，我們也要求其簽署《廉潔建設協議》，共同維護誠信的合作關係，保護雙方的合法利益。

本集團反舞弊及反貪污培訓已覆蓋全體僱員。我們定期組織對董事、監事、經理及全體員工關於反貪污的教育培訓和倡導，並要求與本集團發生業務往來的重大合作夥伴參與培訓並以及廉潔演講、廉潔承諾等方式規範僱員行為，以確保反貪污政策的有效執行。二零二一年四月，本集團附屬公司華滋奔騰建工面向全體員工開展反貪污培訓，培訓內容包括學習《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相關章節、學習當地違法違紀案例以及線上觀看反腐宣傳視頻等。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本集團法務部通過反向案例教育對本集團董事會及全體員工開展反貪腐管理培訓。此次培訓通過對易出現腐敗問題的環節進行系統講解，並融合賄賂犯罪相關法律法規，提高了各部門同事對於國家所倡導的反貪腐法律法規的重視程度，加深了每位公司成員對於貪腐行為的敏感程度，同時也增強了大家對反腐敗相關法律法規在實際企業經營中的應用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建立舉報電話和舉報郵箱等舉報渠道，本集團員工或外部第三方均可通過這些渠道對可能違反不誠信交易的重大行為進行舉報：

- 舉報郵箱：jubao@shbt-china.com
- 舉報電話：021-66189006

任何員工若違反本集團的反貪污政策，均會受到紀律處分，嚴重者將終止委任／聘用，涉及貪污或其他刑事罪行的或移送司法機關。而對於提供舉報線索或證據的單位或個人，我們將給予適當獎勵。

人才管理

人才吸引

本集團注重保護全體員工的合法權益，嚴格遵守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同時結合本集團情況，制定《人力資源管理制度》等規章制度，對員工的招聘、晉升、考核、離職及薪酬計算等方面進行詳細規範。

➤ 僱傭管理

我們始終堅持公開、公正、競爭、擇優的原則，通過社會招聘、校園招聘等各類渠道招募人才，同等條件下擇優錄用。我們亦制定《內部推薦制度》，鼓勵在職員工為本集團引薦合適人才。本集團與正式員工簽署《勞動合同》，規定雙方的義務和權利，同時制定《員工入離職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不隨意解聘員工。我們嚴格遵守國家及所在地方政府各項法規，員工的種族、性別、膚色、年齡、家庭背景、民族傳統、宗教、身體素質和原有國籍不會影響其於本集團的職業發展。全體員工在薪酬與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及假期、福利及待遇等各方面均享受平等待遇與機會。

本集團要求新聘員工進行背景核查，以確保在整個業務營運中無任何僱傭童工的情況。所有員工入職時必須提供其個人身份證件文件及學歷證書，以證實其年齡及身份。若出現違規情況，本集團將按照相關程序展開調查，一旦涉及違法事件，將移交有關司法機構處理，絕不姑息。

本集團在《勞動合同書》中明確規定嚴格遵守法定的工作時間，杜絕強制勞動。為更好地控制加班時間，保證員工的休息與身心健康，本集團不斷加強員工管理與技能培訓，通過提高勞動生產率，嚴格控制員工加班時間和加班次數。員工如確需加班，需由本部門經理及業務分管領導審批；休息日的加班、工作日的延時工作，原則上由部門安排調休處理，不能安排調休的，經人事行政副總、總經理批准後支付加班工資。

➤ **員工概況**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603人，全職僱員約90%。

	僱員總數	僱員流失比率
按性別劃分		
男性	501	8.2%
女性	102	13.7%
按年齡劃分		
30歲以下	90	25.6%
30–50歲	461	5.9%
50歲以上	52	9.6%
按地域劃分		
中國	459	11.5%
海外	144	1.4%

➤ **薪酬福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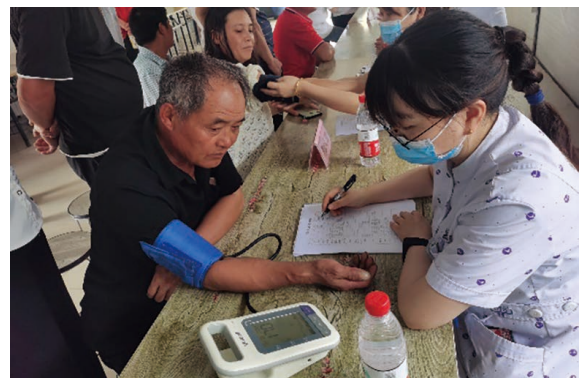
本集團制定《薪酬福利管理制度》，按職位要求及員工的貢獻提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並建立科學合理的職級體系。每位員工的薪資由基本工資、崗位津貼、月度績效獎金及年度績效獎金組成，同時享受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在內的社會保險，以及公積金等相關福利。此外，本集團還為員工提供交通補貼、餐費補貼、通訊費補貼、住宿補貼、項目崗位補貼及其他福利補貼等。二零二一年，本集團附屬公司華滋奔騰建工為進一步完善有效薪酬制度，充分發揮薪酬的保障和激勵制度，增強企業競爭力，對《華滋奔騰建工集團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進行修訂，確保每位員工獲得合理薪資。

本集團為在職員工安排年度體檢及健康義診活動。除此之外，我們為在職員工統一購買互助保險，覆蓋在職住院、特種重病、意外險三部分保障，並為女性員工組織專門的婦科病、乳腺病等健康檢查。除此之外，我們會在夏季高溫季節向多個項目部的一線員工送去防暑降溫用品和工會高溫慰問金。二零二一年，我們安排部分一線職工參與職工療養項目；同年六月，我們亦組織募捐，為困難員工籌集人民幣五萬元醫療款，幫助其解決燃眉之急。

高溫慰問活動



健康義診活動



➤ 工作時數與假期

本集團支持員工工作與生活的和諧與平衡。為建立和維護有序的工作秩序與合理的休假機制，本集團制定《考勤及休假管理制度》，根據不同崗位執行標準工時制、綜合計算工時制及不定時工作制。員工可根據其需要申請不同類型的休假，包括年休假、事假、病假、工傷假、婚假、喪假、計劃生育假、調休假以及國家規定的其他假期等。若因連續作業或受到季節氣候影響施工，各附屬公司及項目部亦可根據《項目部休假政策》適時調劑上班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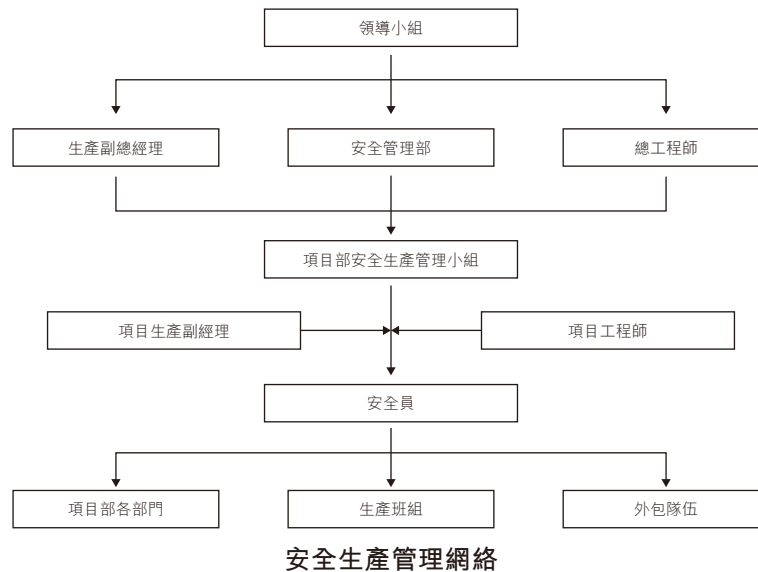
健康安全

安全建設方針

- 以人為本，堅持安全發展，堅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

本集團嚴格遵守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安全生產許可證條例》等，嚴格規範安全工作行為，以確保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發展正向的健康與安全文化。過去三年，本集團未發生因工亡故事件；本匯報期內，本集團因工損失工作日數3.5天。

我們每年制定年度職業健康安全目標，依照各項規章制度和標準的要求全面開展安全生產管理工作，改善職工的勞動作業環境，降低各類安全隱患，減少各類事故的發生。各附屬公司建立由總經理牽頭的安全生產領導小組，各項目部成立安全生產管理小組，各項目部分別設置人數不等的專職安全員，建立完整的安全生產管理網絡。為鼓勵安全施工，本集團對於未發生安全事故的項目進行書面表彰及肯定。



同時，本集團制定一系列安全管理方面的制度，包括但不限於《安全生產管理辦法》《安全生產責任制度》《安全生產檢查制度》《安全目標管理考核制度》《安全教育培訓制度》等，為安全生產管理提供製度保障，並定期開展安全工作會議，強化全體職工安全生產教育，增強職工安全意識。對於分包單位，本集團制定《分包單位安全生產管理辦法》《分包單位資質和人員資格管理制度》等制度，加強對分包工程的安全管理。所有分包商在與本集團簽署合同之前，我們會對分包單位的安全資質進行審查；並在與分包單位簽訂合同的同時簽訂安全管理、治安消防和環境衛生等協議，明確安全目標、安全責任人、安防責任人等內容。本集團還對分包工程的人員、設備及現場安全管理提出詳細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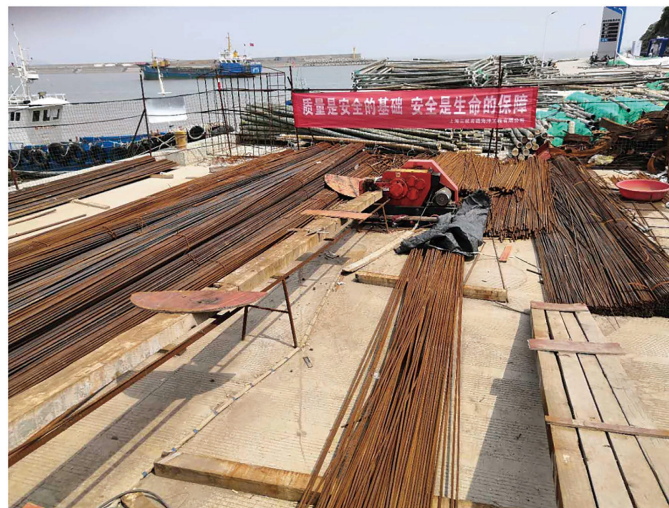
本集團致力於降低職業健康風險，制定《職業健康危害防治措施》等政策並成立以總經理為首、各部門經理為主的職業危害防治領導小組，負責職業病防治管理工作：行政管理部建立健全的職業衛生檔案，對接觸有毒、有害物質的員工定期檢查健康，並建立健康監護檔案；安全管理部和項目部對員工進行職業衛生健康教育和培訓，使員工熟悉並掌握相關知識；項目部向員工提供符合職業病防護要求的設施和個人使用的職業病防護用品，並監督、教育從業人員按照使用規則佩戴和使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主動對現有工作場所中存在的職業危害因素進行識別和風險評價，並根據相應的風險等級採取必要的控制措施以消除和降低風險。我們亦對各類工種執行全面的危害防範措施，預防職業健康危害的發生：

- ✓ 採用通風除塵系統，並在機械塵緣上安裝吸塵罩；
- ✓ 採用無毒或低毒材料，配備防毒面具並採用密閉的操作和排毒設備；及
- ✓ 控制和減弱噪聲源，改革工藝，以無聲工具代替有聲工具，選用符合國標規定的低噪聲建築機械等。

二零二一年六月，本集團安全生產檢查組對附屬公司上海三航奔騰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三航奔騰海洋**」)、華滋奔騰建工的主要在建項目進行綜合大檢查，以「消除事故隱患，築牢安全防線」為主題，以《項目部安全檢查考核表》為依據，對各項目的施工情況、緊急救援演練情況及台賬資料管理情況等進行全面檢查。各項目部檢查結果及質量安全體系運作均良好，安全有保障，個別安全隱患也得到了及時整改。



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安全教育培訓體系，通過內外部培訓相結合的方式對管理人員及作業人員進行安全培訓，以增強員工的安全意識，確保本集團安全管理目標的實現。

案例：安全培訓

二零二一年七月，本集團組織管理人員開展安全教育培訓，採取重點與普及教育培訓相結合的形式，重點學習員工的進場安全教育、規範施工要求以及相關的法律法規，提高管理人員的安全管理水平。

**案例：消防演練**

施工期間的消防安全應急防範工作是建築安全管理工作的重要組成部分。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組織多場項目部全員消防演練活動，幫助全體員工了解消防知識，增強安全防範意識和應急逃生自救的能力，提高全體員工對抗突發事件的應變能力。



築牢「防疫牆」

隨著疫情的反覆發生，人員流動性大、來源廣泛、作業聚集的建築施工領域成為疫情防控的重點領域和關鍵一環。本集團附屬公司華滋奔騰建工為有效應對疫情影響，在各工地開展疫情防控常態化措施，織牢織密多道防線。各項目部均準備充足物資，包括口罩、酒精、體溫計等，並嚴格落實亮綠碼、測體溫、戴口罩等常規措施，同時加大對建築工地人員疫苗接種政策，確保建築工地的施工安全。

人才發展

為員工提供明確的晉升通道，本集團已設置完善的職級體系，包括管理序列、支持序列及項目管理序列，每個序列分別設置相應的職級，同時，本集團根據《績效考核管理制度》對員工開展季度、半年度和年度績效考核，根據考核結果為員工分配績效獎金。員工年度考核的結果還作為次年調薪、調崗的主要依據，以持續優化人力資源隊伍。

本集團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廣闊而持續的學習機會、完善而多元的培訓機制，營造輕鬆而和諧的工作氛圍，積極打造人才培養體系以滿足本集團長遠發展戰略的人才需求。每年十月至十一月，本集團人力資源部通過《年度培訓需求表》收集各部門年度培訓的需求，並根據需求制定次年人力資源培訓工作計劃。

本集團通過各類培訓方式為實習生以及正式員工提供質量控制、法律法規以及安全操作等方面的教育培訓：

- 實習生培訓：本集團制定《應屆畢業生見習培養管理規定》，進一步細化應屆畢業生見習期的培養計劃、帶教老師、見習評估等內容，通過企業認知與崗位初步技能培養和崗位基礎技能培養兩個階段，使應屆畢業生成長為適合工作需要的合格員工；
- 內部培訓：定期組織技術、質量等方面的培訓，要求相關員工參與；
- 外部培訓：對於需要外部專業培訓和證書的施工、質量、安全等方面的員工，將其送去專業機構進行外部培訓、參與考試並獲取專業證書。

案例：新生培訓

二零二一年七月份，本集團人力資源部為新入職的應屆生量身訂製「職場第一課」培訓活動，以幫助其盡快融入華滋國際海洋的大家庭。我們安排人事部、行政部講師以及高管團隊配合，圍繞人事制度、安全制度、職稱評定管理制度等主題，推動新入職員工快速適應本集團環境。



本匯報期內，本集團按性別、僱傭類型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和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間如下表所示：

**受培訓僱員 每名僱員完成受
百分比 訓的平均時數**

按性別劃分

男性	80.7%	25.4
女性	19.3%	39.6

按僱員類型

高級管理層	5.7%	27.8
中級管理層	16.4%	45.0
普通人員	77.9%	25.3

員工活動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形式多樣的活動，構建積極的企業文化。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組織「羽你想約，快樂拾光」羽毛球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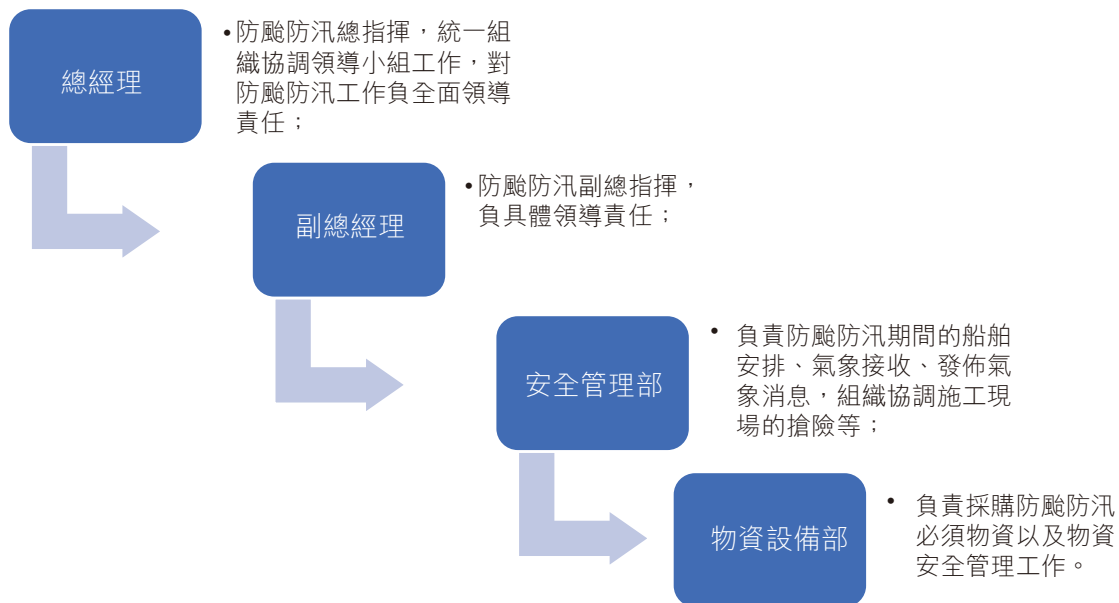
綠色驅動

本集團堅持「綠色增長，和諧共贏」的原則，在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運營所在地的法律法規要求的基礎上，不斷完善環境管理體系建設和各級制度流程。通過識別和管控關鍵環境風險、落實各項環保措施，我們最大限度地降低生產和經營活動帶來的污染排放和資源消耗。我們制定《環境保護防治措施》等內部制度，對施工中所涉及的噪聲、污水、廢棄物、揚塵等環境議題做出管理指引。本集團安全管理部作為環境保護檢查監控的主責部門，負責牽頭組織定期的環境大檢查，並開展日常檢查，如有發現隱患，則及時制止並督促整改。我們已制定環境目標：

- 施工場地噪聲達標排放；
- 泥漿廢水達標排放；
- 推行降耗節能；
- 合規處置廢棄物。

氣候變化

本集團深知氣候變化對全球的影響，在日常運營過程積極落實綠色理念。本集團附屬公司三航奔騰海洋主要承建的是水工工程，施工區域主要在華東沿海地區。每逢颱風、洪汛季節，受颱風和洪水的侵襲可能性很大，對本集團承建工程的施工船舶、施工人員及工程結構的安全性帶來極大的威脅。因此，為認真貫徹「以人為本，堅持安全發展，堅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安全方針，切實做到思想上、組織上、制度上、措施上的四落實，三航奔騰海洋制定《防颱防汛預案》以及氣候變化專項方案，成立由三航奔騰海洋總經理擔任防颱防汛總指揮的防颱防汛領導小組，統一組織協調領導小組工作，落實防颱防汛方案。二零二一年，我們組織員工進行多次防汛應急救援聯合演練，以增強員工應對極端天氣的意識及能力。



三航奔騰海洋防颱風防汛組織架構

二零二一年七月，颱風煙花登陸浙江省。為切實做好颱風防禦工作，努力減少極端天氣引發的安全生產事故，本集團附屬公司華滋奔騰建工發佈緊急通知，要求各子公司及項目部對員工在颱風、大風、暴雨及雷電天氣的工作安全作出指引，根據具體情況停工以及轉移員工至安全場所。我們亦對生產、生活營地及人員密集場所進行全面排查，對風險隱患進行整改，以最大限度減輕因極端天氣對本集團設備設施造成的損失、對業務造成的影響和對員工生命造成的危害。

減少排放

本集團在整個營運過程中實踐對環境影響進行可持續管理的承諾，認真貫徹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以及地方重大工程建設的有關文明施工管理的相關規定，加強施工現場排放物的管理。於本匯報期內，本集團未產生排放物方面的違規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排放物主要來自於施工過程中產生的揚塵和廢水，燃燒汽油產生的氮氧化物(「**NO_x**」)、二氧化硫(「**SO₂**」)、顆粒物(「**PM**」)等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用電帶來的溫室氣體排放，以及施工垃圾和生活垃圾等無害廢棄物排放。本集團通過以下措施持續推進施工現場的減排工作：

揚塵	廢水	溫室氣體及空氣污染物	廢棄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施工現場進行地面硬化、定期灑水等措施，以減少揚塵的排放； 攪拌站筒倉、料倉、拌和倉全封閉，有效避免粉塵污染； 攪拌站內設置揚塵監視顯示屏，有效反應站內的粉塵情況，超過預定值時及時採取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攪拌站污水處理設施採用三級沉澱池過濾掉沖洗廢水中的泥沙； 本集團所有的船舶均配備燃油洩漏保護裝置，用於在船舶燃油洩漏情況下抑制浮油擴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監控施工過程中空氣污染物排放； 推廣低能耗、無污染、高效率的工藝、設備和產品； 積極推進節約能源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將疏浚及挖掘工程的挖掘材料分類，含有污染沉積物的材料則運往指定的傾倒區域棄置； 嚴格遵守垃圾分類相關規定，設置專用的垃圾收集區域，並進行集中分類管理； 積極配合業主對施工過程中產生的排放物進行統一管理和處置； 鼓勵無紙化辦公，盡量減少文件複印及打印，並提倡雙面打印及廢紙再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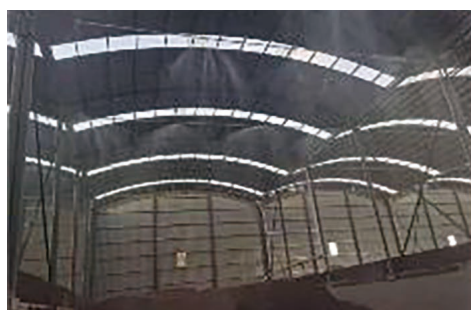
攪拌站全封閉



揚塵噪聲監測



環保除塵霧炮機



料倉噴淋裝置



垃圾分類



垃圾分類管理條例學習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匯報期內，本集團的排放物數據如下表所示：

排放物 ⁴	2021	2020
氮氧化物排放量(千克) ¹	803.45	861.49
二氧化硫排放量(千克) ¹	1.33	1.52
顆粒物排放量(千克) ¹	76.99	82.55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²	193.83	220.08
範疇二：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²	81.41	100.82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²	275.23	320.90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²	2.09	2.45
無害廢棄物排放總量(噸) ³	15	14.83
無害廢棄物密度(噸／人)	0.11	0.11

註：

1. 本集團施工現場使用的汽油和電力大部分由業主統一提供，本集團對使用數據無法全部監測，因此，ESG報告僅披露本集團上海及杭州辦公樓自有車輛使用汽油帶來的氮氧化物(NO_x)、二氧化硫(SO₂)、顆粒物(PM)的排放數據；廢氣排放物根據香港聯交所《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件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進行核算。
2. ESG報告僅披露本集團上海及杭州辦公樓自有車輛使用的汽油以及上海總部辦公用電帶來的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上海地區的外購電力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按照上海市生態環境局於二零二二年調整的電力排放因子計算；其他溫室氣體排放依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公共建築運營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進行核算。
3. 本集團施工現場的廢水和無害廢棄物大部分由業主統一處理，本集團對排放數據無法全部監測，ESG報告僅披露本集團上海及杭州的辦公樓產生的生活垃圾數據。
4. 本集團辦公過程中產生的有害廢棄物為少量廢硒鼓、廢墨盒等，且均由有資質的回收商進行回收循環利用，對環境所產生的影響較小，故關鍵績效指標A1.3(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的總量)在ESG報告中不作披露。

資源管理

本集團深知保護環境和節約資源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嚴格遵守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我們積極鼓勵綠色辦公，持續改善資源使用績效，並通過培訓增強員工環保意識，促使員工在工作過程中減少資源使用。此外，本集團還通過多種管理措施減少能源、水資源等各類資源的消耗：

- 能源方面：
 - 燈具升級：充分利用自然光，提倡使用LED節能燈具，隨手開關燈，減少照明用電；
 - 空調節能：充分利用自然風，夏季和冬季合理設置空調溫度，降低空調用電；
 - 設備改造：積極響應「節能、環保、低碳」的號召，對老舊設備進行及時改造，優先採購並使用節能環保的設備；
 - 監控統計：準確統計用電量，制定用電標準，加強用電監控；
 - 線上會議：盡量採用視頻會議，減少會議差旅成本及資源消耗。
- 水資源管理方面：
 - 定期檢查：維修小組定期對設備進行維修，以及檢查水閥，避免跑、冒、滴、漏；
 - 監控統計：準確統計用水量，制定用水標準，對異常用水數據加強監控；
 - 節水宣傳：通過各類宣貫及張貼標語提示，促使員工養成節約用水習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匯報期內，本集團的資源使用數據如下表所示：

資源使用 ³	2021	2020
直接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792.78	900.17
間接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148.68	143.31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¹	941.45	1,043.48
能源消耗密度(兆瓦時／人)	7.13	7.97
總耗水量(噸) ²	1,240.00	1,004.00
總耗水密度(噸／人)	9.39	7.66

註：

1. 本集團施工現場使用的汽油和電力大部分由業主統一提供，本集團對使用能源數據無法全部收集，ESG報告僅披露本集團上海及杭州辦公樓自有車輛使用的汽油，以及辦公用電的能源消耗；能源消耗總量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公共建築運營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附表1化石燃料相關參數缺省值計算。
2. 本集團施工現場使用的水大部分由業主統一提供，本集團對用水數據無法全部收集，ESG報告僅披露本集團上海及杭州辦公樓的耗水量，本集團上海及杭州辦公樓的用水全部來自於市政用水。
3. 本集團的運營中不涉及包裝材料的使用，故關鍵績效指標A2.5(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不適用。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在業務運營過程中對環境帶來影響還包括施工噪聲和當地生態環境。

針對施工噪聲，本集團嚴格遵守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噪聲污染防治法》及《社會生活環境噪聲排放標準》等。我們通過《環境保護防治制度》對噪聲實施嚴格控制，增強全體施工人員防噪音擾民的自覺意識，於指定時間施工，盡量選用低噪音或具有降噪設備的施工機械，對施工現場的強噪聲機械設置封閉的機械操作棚及其他隔音措施，以減少強噪音的擴散。本集團還將這些要求傳遞給分包方，要求其在施工過程中保證邊界噪聲不超標。

針對當地生態環境，本集團嚴格按照項目設計和業主的要求進行施工，嚴格控制施工範圍，減少污染物的排放，注重對項目運營覆蓋區域自然環境和生物多樣性的保護。

回饋社會

本集團制定《慈善與公益活動管理辦法》，以規範慈善公益活動，並積極參與各項公益活動，盡到企業公民應盡的社會責任。

鄉村振興

本集團附屬公司華滋奔騰建工於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五月，聯合杭州市富陽區春建鄉人民政府組織本土農產品的品牌宣傳活動。此次活動通過線上+線下銷售模式，幫助農戶擴寬農產品的銷售渠道。華滋奔騰建工作為公益贊助商，幫助商戶實現銷售訂單600餘個，銷售額達人民幣三萬五千元，借力引流消費，助力鄉村振興。

慰問老人

二零二一年十月，本集團行政部到訪上海市淞南養老院及寶山福利院看望並慰問350餘位老人，並為老人們準備牛奶、水果以及營養保健品，也送去自動血壓測量儀以幫助養老院提高日常健康檢測的服務質量和效率，支出超過人民幣三萬三千元。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前稱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Engineering Limited 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前稱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Engineering Limited 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92頁至18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性資料。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收入確認
- 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收入確認

請參閱重大會計政策概要附註2.22，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d)及5(b)。

貴集團的收入來自於海洋建築服務及市政工程建设服務，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人民幣871.2百萬元及人民幣1,391.6百萬元。

收入乃於整個提供海洋建築服務及市政工程建设服務期間以產出法並參考客戶及／或由客戶授權的第三方工程項目監理人確認的項目進度計量及付款申請(「申請」)確認。

由於計量眾多不同位置不同項目進度的複雜性，我們投入大量的審計精力，所以我們重點關注此領域。

就海洋建築服務及市政工程建设服務的收入確認而言，我們的程序包括：

- 我們了解、評估及驗證 貴集團就收入確認的 貴集團內部控制程序，主要包括客戶合約的批准、參考已確認申請的計量進度及基於合約條款和客戶及／或第三方工程項目監理人確認的申請而進行的收入記錄。
- 我們已抽樣驗證收入交易，並執行了以下程式：
 - (a) 取得 貴集團用來計量該月完成的工作及／或服務價值的申請，及
 - (i) 已檢查海洋建築服務及市政工程建设服務有關合約並將合約金額及主要交易條款核對一致；
 - (ii) 已檢查由客戶及／或第三方工程項目監理人發出的申請已獲得確認；
 - (iii) 已檢查申請的數學準確性並將該金額及收入明細核對一致；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b) 以分包成本(如有)及其構成為基準評估載於申請中的在建工程狀況的合理性及已確認的收入；

- 我們以抽樣方式向客戶發出函證，以確認本年度已確認的收入交易金額。若回函存在金額差異，已獲得管理層提供的證據和解釋，並將賬面金額與回函金額調節一致。
- 我們已按抽樣基準挑選已完成項目，將由第三方工程項目監理人提供的期後驗收結算報告所載最終結算金額，與該等項目的累計確認收入作比較。

我們發現 貴集團來自於經測試海洋建築服務及市政工程建設服務的收入有可得證據支持。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

請參閱重大會計政策概要附註2.10及2.13，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4(c)、5(e)及2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106.9百萬元、人民幣253.3百萬元、人民幣50.9百萬元及人民幣1,210.3百萬元，而其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86.2百萬元、人民幣23.3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29.1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經管理層單獨或共同評估。

管理層對預期虧損率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該等判斷及估計須考慮因素包括客戶過往收賬記錄，並須根據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如可能影響客戶履行責任的能力的業務、財務或經濟條件的預期重大變動，以及客戶表現及行為的預期重大變動(包括付款期變動)。

由於較高精度估計不確定性以及確定減值準備的判斷的主觀性，我們認定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撥備為關鍵審計事項。

就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的評估而言，我們的程序包括：

- 我們了解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評估的內部控制及評估程序，並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如複雜性、管理層重大判斷的主觀性、變化及對管理層偏見或欺詐的敏感性)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我們已通過檢查相關發票、請款通知或申請，抽樣測試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賬齡的準確性。
- 我們已取得管理層對單獨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可收回性作出的評估，並根據相關支持性證據(包括該等客戶的信用記錄及財務能力)證實管理層的評估。
- 對於未單獨評估的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我們通過考慮信用風險評估 貴集團分組的適當性，以及我們評估了包括滾動利率的方法在內的管理層簡化方法的適當性以確定歷史損失率以及行業及國家模型以確定前瞻性調整。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通過考慮實際發生的損失以及管理層是否根據違約率評估了預期虧損率來評估不同組別違約率的合理性，有關違約率考慮了前瞻性因素，例如 貴集團與該等客戶的未來業務關係、來自外部來源的證據，包括與客戶財務狀況、預期付款期限、國內生產總值及行業投資指數有關的相關公共搜索結果。
- 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言，我們評估了與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減值評估有關的披露的充分性。

我們發現，管理層就評估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時採納的判斷及估計有可得證據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報（「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我們已取得若干其他資料，包括公司資料、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董事會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其餘其他資料（包括主席報告書、財務概要及將載入年報的其他章節）預期將於該日後提供予我們。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年度報告所載之餘下其他信息時，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納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朝光。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262,779	1,818,384
銷售成本	5, 8	(2,055,011)	(1,615,743)
毛利		207,768	202,641
銷售及分銷開支	8	(3,994)	(3,530)
行政開支	8	(113,565)	(93,04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1(b)	(20,855)	(26,800)
其他經營開支	8	(2,315)	(1,372)
其他收入	6	8,398	6,125
其他虧損 — 淨額	7	(3,564)	(12,441)
經營利潤		71,873	71,577
財務收入	10	5,282	7,568
財務成本	10	(19,113)	(20,248)
除所得稅前利潤		58,042	58,897
所得稅開支	11	(10,980)	(12,061)
年內利潤		47,062	46,836
其他綜合收益			
<i>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貨幣換算差額	26	(1,895)	(8,2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22, 26	(39)	(1,531)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1,934)	(9,775)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45,128	37,061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 每股基本盈利	12	5.75	5.69
— 每股攤薄盈利	12	5.75	5.69

上述合併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并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86,557	107,116
使用權資產	15	14,117	15,972
無形資產	17	292	403
合同資產	5	538,541	482,3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52,086	112,386
遞延稅項資產	30	15,997	10,45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22	6,253	3,792
		813,843	732,426
流動資產			
存貨	19	42,708	68,781
合同資產	5	642,639	679,4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316,533	1,413,3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	50
受限制現金	23	75,994	114,2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443,833	423,696
		2,521,707	2,699,602
總資產		3,335,550	3,432,028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7,303	7,303
股份溢價	24	291,505	296,997
其他儲備	26	14,404	11,521
持作僱員股份計劃的股份	25	(4,756)	(4,756)
留存收益	27	394,904	352,659
總權益		703,360	663,724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9	19,500	24,500
租賃負債	16	2,941	4,08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260,127	256,224
		282,568	284,811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	2,117	2,507
借款	29	104,885	29,5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2,175,944	2,321,453
應付所得稅		20,377	18,579
合同負債	5	46,299	111,454
		2,349,622	2,483,493
總負債		2,632,190	2,768,304
總權益及負債		3,335,550	3,432,028

上述合併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92至189頁的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董事

 董事

合并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東應佔						
	附註	僱員股份 計劃所持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股本	股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7,303	–	313,609	14,328	318,823	654,063
綜合收益							
年內利潤		–	–	–	–	46,836	46,836
外幣換算差額		–	–	–	(8,244)	–	(8,2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之權益工具之 公允價值變動		–	–	–	(1,531)	–	(1,531)
綜合收益總額		–	–	–	(9,775)	46,836	37,06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6,968	(6,968)	–
向股東分派股息	31	–	–	(16,612)	–	(6,032)	(22,644)
收購僱員股份計劃之股份	25	–	(4,756)	–	–	–	(4,75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303	(4,756)	296,997	11,521	352,659	663,724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東應佔						
	附註	僱員股份 計劃所持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7,303	(4,756)	296,997	11,521	352,659	663,724
綜合收益							
年內利潤		-	-	-	-	47,062	47,062
外幣換算差額		-	-	-	(1,895)	-	(1,8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之權益工具之 公允價值變動		-	-	-	(39)	-	(39)
綜合收益總額		-	-	-	(1,934)	47,062	45,12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4,817	(4,817)	-
向股東分派股息	31	-	-	(5,492)	-	-	(5,49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303	(4,756)	291,505	14,404	394,904	703,360

上述合併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2(a)	246	43,846
已付所得稅		(14,747)	(11,284)
經營活動(已動用)／所得現金淨額		(14,501)	32,56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514)	(13,219)
已收利息		2,411	4,2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32(c)	12,494	719
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收到的股息		348	529
在共同控制下於業務合併期間已付的現金代價		(25,000)	(25,000)
購買無形資產	17	(71)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2,500)	–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所得款項		5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782)	(32,73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之所得款項	32(d)	99,885	–
償還借款	32(d)	(29,500)	(4,500)
已付股息	31	(5,492)	(22,049)
已付利息		(4,012)	(5,351)
收購僱員股份計劃的股份	25	–	(4,756)
租賃付款	32(d)	(1,782)	(1,590)
融資活動所得／(已動用)現金淨額		59,099	(38,2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財政年度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3,696	471,71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679)	(9,59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443,833	423,696

上述合并现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1 一般資料

1.1 一般資料

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前稱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Engineering Limited 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東南亞提供海洋建築及市政工程建設服務。最終控股股東為王士忠先生、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控股股東**」),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並自本集團旗下公司註冊成立起一直控制集團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並且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董事會**」)批准發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披露規定編製。除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同時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須行使較高判斷力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均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i) 本集團採用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本集團在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了下列準則及準則修訂：

-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 COVID 19 —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相關租金寬減

上述修訂對前期已確認金額沒有任何影響，預計也不會對當期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 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經修訂概念框架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用已發佈但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報告期間尚未強制採納的若干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及解釋。該等準則、修訂及解釋預計在當期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要影響。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審計準則第16號(經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作擬訂用途之前的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審計準則第37號(經修訂)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審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審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審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確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合併賬目及權益會計原則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直接活動權利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被視為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並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內交易、集團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入須予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b)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並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其分佔被投資方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本集團分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相當於或超出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其已經產生責任或代表另一家實體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的未變現收入予以抵銷，以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之賬面值乃按照附註2.9所述政策作減值測試。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就日後計算於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般入賬。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業務合併

(a)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出現共同控制合併時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自受控制方首次控制之日起已合併入賬。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按控制方現有賬面值合併入賬。概不會就商譽或收購方所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價值淨值超過於共同控制合併時的成本的差額(以控制方權益持續性為限)確認任何金額。

合併綜合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由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之日起(以較短者為準，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日期)的業績。

(b) 並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就業務合併入賬，而共同控制下的情況除外(附註2.3(a))。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初始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現有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權利在清盤情況下按比例分佔實體的資產淨值)按公允價值或現有擁有權權益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中的佔比計量。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組成部分按其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使用另一項計量基準。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當日的賬面值會重新計量，使之改為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列賬；因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業務合併(續)

(b) 並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確認或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不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乃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作為商譽入賬。倘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計量的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於議價收購的情況下)，則該差額會直接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入須予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如有需要，附屬公司呈報的金額已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的與非控股權益交易入賬作為權益交易，即是以其擁有人的身份與附屬公司擁有人進行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允價值與應佔已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相關份額之間的差異記錄作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入或虧損亦於權益列賬。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就日後計算於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任何先前在有關該實體的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金額，在入賬時均視為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獨立財務報表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方淨資產的賬面值(包括商譽)，則於收取對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時，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呈報方式一致。

本公司管理層負責評估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並作出戰略性決策。首席經營決策者確認為執行董事。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的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列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所使用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終匯率換算所導致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一般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其他虧損 — 淨額」項下呈列。

按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使用釐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的匯兌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例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權益等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之匯兌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公允價值損益其中部分，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等非貨幣資產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境外業務(並無來自嚴重通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綜合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有關交易當日現行匯率的累積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於合併入賬時，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於出售境外業務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之一部分。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工業機械及設備、辦公室用品及電子設備、運輸設備及樓宇，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入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其後之成本僅會於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成本能被可靠計量時，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倘適用)。作為獨立資產入賬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值於重置時終止確認。其他所有維修及保養乃於產生之報告期內於損益支銷。

折舊乃採用直綫法計算以分配成本或重估金額，扣除其預計使用年期的剩餘價值之0%至5%，如下：

- | | |
|--------------|-------|
| • 工業機械及設備 | 3-25年 |
| • 運輸設備 | 3-8年 |
| • 樓宇 | 5-20年 |
| • 辦公室用品及電子設備 | 3-5年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期末均作審閱及調整(倘適用)。

倘資產之賬面值比其預期可收回金額大時，資產之賬面值即時抵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收入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在建工程指正在興建中的物業，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如有)列賬，包括建築費用、廠房及設備費用及其他直接費用。在建工程在完工並可供營運用途時，該資產方開始計提折舊。

2.8 無形資產

(a) 許可證

分開購入的許可證按歷史成本列賬。許可證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及其後按照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計算，將許可證的成本分配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本集團的許可證包括四項已註冊專利執照。已註冊專利執照的法律有效期為10年，本集團視此為有關執照可使用年期為10年的理據。

(b) 軟件

本集團的軟件主要包括電腦軟件，其按收購特定軟件產生的成本資本化。該等成本乃按2至5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c) 研究及開發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支銷。開發新技術及技能的項目開發支出僅在本集團可論證以下情況時進行資本化及遞延處理：完成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可行並可供使用或出售，其擬完成資產，能使用或出售有關資產，有關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具備資源完成有關項目及能夠可靠計量開發支出。其他不符合該等標準的開發支出於產生時支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須予攤銷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單獨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間就減值是否可以撥回進行檢討。

2.10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條款。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其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非交易性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利得和損失的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經轉移了所有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對於不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以其公允價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計量金融資產。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交易費用於損益支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i)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以攤銷成本計量：對於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並與匯兌利得和損失一同列示在「其他虧損 — 淨額」中。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項目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報。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對於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如果該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算。除減值利得或損失、利息收入以及匯兌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外，賬面價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等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中，並於「其他虧損 — 淨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其他虧損 — 淨額」中列示，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項目在損益表中列報。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對於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其利得或損失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並於產生期間以淨值在「其他虧損 — 淨額」中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ii) 權益工具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對所有權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如果本集團管理層選擇將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利得和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則當終止確認該項投資時，不會將公允價值利得和損失重分類至損益。對於股利，當本集團已確立收取股利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利才作為其他收益而於損益確認。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變動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其他虧損 — 淨額」確認(如適用)。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其減值損失不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單獨列示。

有關如何釐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之詳情於附註3.4(a)披露。

(d) 減值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就其預期信用損失做出前瞻性評估，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附註3.1詳述本集團如何釐定信貸風險是否出現大幅增加。

本集團以下類別的資產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 提供海洋建造服務及市政工程服務的貿易及質保金應收款項
- 有關海洋建造及市政工程合同的合同資產
-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受限制現金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d) 減值(續)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合同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在初始確認時計量資產的預期全期虧損。撥備矩陣乃根據過往觀察所得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預計存續期違約率而釐定，並就前瞻估計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將會更新，並分析前瞻估計變動。

就具有融資部分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基於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原始價值應用與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類似的預期全期虧損模式。

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減值乃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視乎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計量。倘某項應收款項自初步確認以來曾出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倘在後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上與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撥回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目前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中呈報其淨額。

2.12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購買的存貨成本在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如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在業務的正常營運周期，則可較長時間)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按可無條件獲得的對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按公允價值進行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的目的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貿易應收款項。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之呈現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原期限不長於三個月並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其他高流動性短期投資。

2.15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視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表示於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商品及服務的未付款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並無到期。彼等按其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長期貿易應付款項是指合同付款期超過一年的若干工程的應付供應商款項。本集團根據與供應商簽訂的合同中的付款時間表確定付款期，其與項目的估計完工日期有關。長期貿易應付款項在項目完工時結算，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用於計算折讓金額。管理層在各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估計項目完工日期及折現率。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在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時。在並無證據顯示該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款從資產負債表中剔除。已償清或轉讓給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支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在損益確認為融資成本。

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償付延遲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

2.18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貸，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期內支銷。

2.1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應付的稅項，而有關所得稅率經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是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按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按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的暫時差額悉數計提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源自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遞延所得稅源自一項交易(惟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損益的業務合併除外)中某項資產或負債的首次確認，且不會產生等值的應課稅及可抵扣的暫時差額，則遞延所得稅亦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報告期間結束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預期該等稅率(及稅法)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獲清償時應用。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外國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惟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2.20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僱員直至報告期末之服務獲確認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的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並按結算有關負債之預期金額計量。負債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僱員福利(續)

(b) 離職後責任

本集團透過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營運離職後計劃。就固定供款計劃而言，本集團向由公共或私人機構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支付強制、合同或自願性供款。本集團在支付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中國內地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僱員參與由相關省政府組織之固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僱員之每月薪金及工資之若干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作出每月供款，設有若干上限。

香港僱員：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定，香港的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總收入的5%供款，每月不超過1,500港元。

印尼僱員：

本集團參與印尼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印尼社保計劃**」)，於工傷事故、身故、老年以及生病及住院情況下提供補償。根據印尼社保計劃，僱主須每月按僱員薪酬的固定比例供款。

汶萊僱員：

本集團根據汶萊僱員信託法案及僱員信託規例參與供款計劃(「**汶萊供款計劃**」)。根據汶萊供款計劃規定，就屬55歲以下的汶萊公民及永久性居民的僱員而言，僱員及僱主須各自每月按僱員基本薪酬固定比例供款。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撥備

倘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涉及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很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法律申索撥備。未來的經營虧損則不會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經由考慮整體責任類別釐定清償責任會否導致資源流出。即使同類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保修條款與建設服務一起提供給客戶。保修責任通過本集團與客戶簽訂的合同產生，在建設完成後一年至五年內持續。本集團的質保金在保修期後收取。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修成本輕微且不重要，因此保修責任的撥備未被確認。

撥備乃於報告期末按管理層對清償當前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釐定現值使用之貼現率為反映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責任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2 收入確認

收入在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予以確認。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同的條款與適用於合同的法律規定。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已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的計量基於下列能夠最佳描述本集團完成履約義務表現的其中一種方法：

- (a) 直接計量本集團已向客戶轉移的單項服務的價值，如已產生或已交付單位、合同進度，或已完成工作的調查；或
- (b) 按本集團為完成履約義務而發生的支出或投入。

合同資產為本集團對於其轉讓予客戶貨品或服務交換之代價的權利，且應分別呈列。為取得合同產生之增量成本如可收回，將被資本化，並呈列為合同資產，隨後於相關收入確認時進行攤銷。當收回代價僅以時間推移為條件時，合同資產則轉變為應收款項。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收入確認(續)

合同資產根據採用與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評估相同的方法進行減值評估。

合同負債是本集團向本集團已收到客戶不可退款代價的客戶提供服務的責任。

以下是對本集團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的描述。

本集團自海洋建築服務及市政工程建設服務獲得收入。海洋建築服務包括港口基礎設施建設及航道工程服務。市政工程建設服務包括建造公共基礎設施、城市綠化及建築施工。該兩項建築相關業務具有類似的收入確認法。

本集團在一段時間內從轉移上述建設服務中獲得收入。

完成履約責任所取得的進展是在產出法的基礎上根據客戶及／或第三方工程項目監理人(經客戶授權)確認的項目工程進度測量及付款請求(「請求」)進行測量，該測量與基於對所交付單位的價值或所進行的工程進行直接測量的工作表現一致。由於各種項目的不同，各客戶的合約付款條款各有不同。大部分付款按建設階段支付，信貸期為30至60天，而建設完成後將支付10%至35%的付款，該部分付款在項目完成前確認為合同資產，並在本集團有權在建設完成後向客戶開具賬單時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合同價格的剩餘5%至10%確認為質保金應收款項，並在保修期到期後支付。該等付款預期與本集團表現相當，且合同要求本集團留置若干金額，直至施工完成或保修期屆滿，以作為對不履約的保障。在多數情況下本集團不打算為客戶提供融資，本集團努力收回應收款項，並及時監控信貸風險。

就若干項目而言，例如公私合夥項目，可能向客戶提供較長付款期。在釐定交易價格時，本集團會考慮一些因素，例如是否存在任何融資部分。本集團考慮付款時間表是否與本集團表現相符，以及延遲付款是否出於財務原因。當合同中包含為客戶提供重大融資利益或向客戶轉讓服務超過一年的融資部分，則收入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於合同開始時進行的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的貼現率貼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收入確認(續)

本集團並無折扣、退款、回扣、信貸、罰金、表現獎金或特許權使用費等任何可變因素。此外，合同變更很少發生，而客戶於項目竣工後最終確認的合同價格與初始價格並無顯著差異。預計在一年或以內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並無重大合同履行成本或取得合同的成本。

所產生的銷售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分包成本、直接勞工、折舊及其他開支。成本在合同活動完成時確認。直接材料佔大部分銷售成本。

由於仍有履約義務待完成，本集團將提供服務前獲得來自客戶的不可退還預付款項記錄為合同負債。合同負債於向客戶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確認為收入。

2.23 每股盈利

(i)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法為：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不包括除普通股外的任何服務權益成本)；
- 除以本財政年度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花紅部分作出調整，惟不包括庫存股份)。

(ii)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會調整釐定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數字，以計及下列各項：

- 與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有關的利息及其他財務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設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獲悉數轉換後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租賃

在本集團預期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負債。

合同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成份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同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然而，對本集團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而言，其選擇將租賃及非租賃部分視為單一租賃部分，並無將兩者區分。

租賃條款按單獨基準磋商及包含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之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本集團租賃不同設備及土地。土地的租賃合同通常擁有固定期限。租賃條款按單獨基準磋商及包含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設備租賃合同通常用於無固定期限的建設項目，且通常為短期租賃。租賃協議不包括任何契約條款，但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初始使用指數或利率計量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本集團預期應付款項，採購權的行使價格(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該權利)。

根據合理確定擴大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的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於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租賃(續)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綫法折舊。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採購權利，使用權資產在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與短期設備及車輛租賃相關的付款額按直綫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當本集團為出租人時，經營租賃所得租賃收入會在租賃期間按直綫法確認為收入。獲得一項經營租賃的初步直接成本加至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且在租賃期間內按與租賃收入相同的基準確認為開支。相關的租賃資產會按其性質計入資產負債表內。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在股息獲得本公司董事或股東(如合適)批准期間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26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而獲得補助時，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助。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將獲遞延，並在與其擬補償的成本相匹配的必要期間於損益確認。

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助作為遞延收入計入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的預期存續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

2.27 利息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的利息收入納入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見下文附註7。

出於對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列報為財務收入，見下文附註10。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後續會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賬面淨值(減去損失撥備後)計算。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力求將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的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小。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全球經營業務，面臨由多種外匯風險敞口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實體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收取大部分收入及產生大部分開支。不同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透過收取自客戶及股東的所得款項及向供應商支付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貨幣。由於本集團的若干收購及銷售乃以美元、印尼盾及汶萊元計值，產生此等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印尼盾(「**印尼盾**」)及汶萊元(「**汶萊元**」)。本集團亦有若干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該等款項須承受外幣換算風險。由於本集團實體的大部分功能貨幣與交易貨幣相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面對的外匯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印尼盾及汶萊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年內總利潤將減少／增加人民幣5,51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0,864,000元)，這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印尼盾及汶萊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匯兌收益／虧損所致。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除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外，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與市場利率變動大致上無關，因為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由於借款以固定利率取得，因此本集團無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長期貿易應收款項以及合同資產。各類別財務資產的賬面值相當於本集團就相關類別財務資產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為管理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的風險，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存放於聲譽良好的銀行。

本集團考慮於初步確認資產後違約的可能性，並於各報告期整段期間持續考慮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考慮可供查閱的合理、有證據支持的前瞻資料，尤其是計入以下指標：

- 預期將導致客戶履行其責任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客戶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客戶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客戶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本集團客戶付款狀況變動及客戶經營業績的變動。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多類金融資產須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該等財務資產的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惟以下各項除外：

- 來自提供海洋建築服務及市政工程建設服務的貿易及質保金應收款項。
- 與海洋建築合同及市政工程建設合同有關的合同資產。
- 提供市政工程建設服務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本集團按照相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和逾期天數對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分組。合同資產與未開票的在建工程有關，其風險特徵實質上與同類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相同。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損失率與合同資產的損失率接近。

預期虧損率按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前五年期間提供海洋建築服務及市政工程建設服務的付款情況及在該期間內經歷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釐定。過往虧損率會作調整以反映當前及未來將會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的宏觀經濟因素的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考慮自外部資源獲得的證據，包括有關客戶財務狀況的相關公開搜索結果以及包括付款方式或付款期的預期行為，因此按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調整過往虧損率。

貿易及質保金應收款項

就貿易及質保金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對其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推行持續信用評估，且毋須該等債務人就未償還餘額提供抵押品。

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及質保金應收款項乃與面對意料之外財務困難的客戶有關。本集團預期全部應收款項將難以收回，並已確認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識別任何個別已減值貿易及質保金應收款項(二零二零年：零)。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質保金應收款項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就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逾期天數分類：

i) 海洋建築服務組別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3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3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損失率	2.13%	3.51%	8.25%	27.96%	
總賬面值	309,419	67,317	100,402	121,040	598,178
虧損撥備總額	6,604	2,361	8,279	33,847	51,091
質保金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損失率	3.37%	4.95%	6.12%	18.85%	
總賬面值	16,289	47,624	11,952	42,690	118,555
虧損撥備總額	548	2,356	732	8,048	11,6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海洋建築服務組別(續)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3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3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質保金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損失率	1.59%	2.57%	6.43%	23.64%	
賬面總值	<u>196,853</u>	<u>186,404</u>	<u>106,158</u>	<u>114,423</u>	<u>603,838</u>
虧損撥備總額	<u>3,129</u>	<u>4,798</u>	<u>6,829</u>	<u>27,046</u>	<u>41,802</u>
質保金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損失率	2.53%	3.93%	4.92%	15.98%	
賬面總值	<u>63,538</u>	<u>12,855</u>	<u>51,536</u>	<u>24,324</u>	<u>152,253</u>
虧損撥備總額	<u>1,610</u>	<u>506</u>	<u>2,537</u>	<u>3,887</u>	<u>8,540</u>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市政工程建设服務組別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3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3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損失率	2.61%	6.35%	14.26%	63.98%	
賬面總值	358,661	105,461	19,024	25,550	508,696
虧損撥備總額	9,365	6,695	2,712	16,347	35,119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3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3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質保金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損失率	4.47%	17.22%	25.39%	90.11%	
賬面總值	123,803	4,196	1,098	5,680	134,777
虧損撥備總額	5,532	722	279	5,118	11,651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3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3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損失率	2.56%	6.24%	12.89%	50.80%	
賬面總值	396,046	76,729	18,083	29,442	520,300
虧損撥備總額	10,141	4,790	2,332	14,956	32,2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市政工程建設服務組別(續)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3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3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質保金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損失率	5.15%	15.51%	21.71%	53.21%	
賬面總值	95,265	4,816	10	7,568	107,659
虧損撥備總額	4,907	746	2	4,027	9,682

合同資產

未開票在建工程相關合同資產與同類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大致上具有相同風險特徵。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損失率與合同資產的損失率接近。由於合同資產仍然運作而付款尚未到期，合同資產的預期損失率就海洋建築經評定為2.13%，而市政工程建設為2.61%（二零二零年：分別為1.59%及2.56%），分別與逾期不超過一年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損失率相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海洋建築及市政工程建設的合同資產計提的虧損撥備約為人民幣11,197,000元及人民幣17,903,000元（二零二零年：分別為人民幣7,765,000元及人民幣17,896,000元）。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與市政工程建設服務中的公私合夥項目有關，且於該項目仍然運作時確認為合同資產並在該項目完成後轉為應收款項。由於客戶為信譽良好的政府所有公司而根據合同付款尚未到期，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經評定為與逾期不超過一年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相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長期貿易應收款項計提的虧損撥備約為人民幣1,75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880,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虧損撥備與該撥備的初始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貿易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質保金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長期貿易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2,196	24,072	1,773	15,192	93,233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的虧損撥備/ (撥回)	21,946	(5,624)	107	10,371	26,800
外幣換算差額	(121)	(226)	-	98	(24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021	18,222	1,880	25,661	119,784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的虧損撥備/ (撥回)	12,307	5,200	(130)	3,478	20,855
外幣換算差額	(118)	(87)	-	(39)	(24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210	23,335	1,750	29,100	140,395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就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採納一般法，並認為其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對信貸風險造成重大增加。因此，其仍處於第一階段，且僅考慮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至於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根據歷史還款記錄及過往經驗就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收款評估及個別評估。本集團認為違約風險低且具有強大應付合同現金流量能力的交易對手為可履約。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未償還結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票據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應收票據而言，本集團僅與中國內地的國有或知名金融機構及中國內地以外的知名國際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本集團認為，對方違約風險低且近期有強大能力滿足合約現金流量。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於損益中確認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的淨減值虧損

於本年度，於損益中就減值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確認以下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0,855	26,800

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減值虧損於經營利潤內列報為減值虧損淨額。後續收回的之前沖銷金額記入相同的項目中。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流動資金風險

謹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透過充裕之可動用信貸融資及於市場平倉之能力確保具有足夠資金。本集團擬維持足夠承諾信貸融資額度，以維持資金的充足性和靈活性。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根據由結算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同性未貼現的現金流量。

	不遲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款	30,948	6,208	17,067	4,675	58,898
租賃負債	2,752	1,143	1,118	2,583	7,59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44,980	121,447	145,020	22,466	2,433,913
	<u>2,178,680</u>	<u>128,798</u>	<u>163,205</u>	<u>29,724</u>	<u>2,500,407</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款	107,598	5,948	15,794	–	129,340
租賃負債	2,303	339	1,118	2,583	6,34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05,673	142,436	130,485	12,242	2,290,836
	<u>2,115,574</u>	<u>148,723</u>	<u>147,397</u>	<u>14,825</u>	<u>2,426,519</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權益及借款。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借款。本集團以債務權益比率監督資本。債務權益比率以負債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負債淨額以總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質押銀行存款計算。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狀況來自本集團營運。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權益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附註29)	124,385	54,0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3個月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及 質押銀行存款(附註23)	(519,827)	(537,927)
現金淨額	(395,442)	(483,927)
總權益	703,360	663,724
債務權益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公允價值估計

(a) 金融資產及負債

(i) 公允價值架構

本節闡述釐定於財務報表內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時所作判斷及估計。為得出釐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層。各層級之說明如下表所示。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附註	第1層 人民幣千元	第2層 人民幣千元	第3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2	3,753	-	2,500	6,253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附註	第1層 人民幣千元	第2層 人民幣千元	第3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	-	50	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2	3,792	-	-	3,792
		3,792	-	50	3,8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公允價值估計(續)

(a)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i) 公允價值架構(續)

於本年度，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之第1、第2及第3層之間概無轉撥。

第1層： 在活躍市場(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貿易及可供出售證券)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列賬。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該等工具列入第1層。

第2層：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允價值所需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2層。

第3層：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列入第3層。非上市股本證券即屬此情況。

(ii) 釐定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方法

用於金融工具估值的特定估值方法包括：

- 使用同類工具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其他金融工具之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本集團的財務經理對該等第3工具進行估值，以進行財務報告。該團隊以年度為基準採納不同估值方法釐定本集團第3層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第1層工具主要包括上市證券投資，該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以年末的市場報價為基礎。該工具計入第1層工具。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第3層工具主要包括非公開買賣的股本證券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第3層工具主要包括理財產品投資。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公允價值估計(續)

(a)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ii) 釐定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方法(續)

由於有關理財產品工具並非於活躍市場上買賣，其公允價值已使用不同的適用估值方法釐定，包括貼現現金流量法及可比交易法等。估值所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歷史財務業績、對未來增長率的假設、近期的市場交易及其他風險。

就本集團於第3層並非公開買賣的股本證券投資而言，本集團運用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根據各結算日的市況作出假設，以評估公允價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3層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接近初始投資成本，乃由於該投資僅於接近年末時收購。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某些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為依據。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定義，所得的會計估計極少與相關的實際結果相同。可能存在重大風險導致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有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在下文論述。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此項估計乃按照性質及用途相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可能因技術創新及競爭對手為應對嚴峻行業周期而採取的行動而發生巨大變化。管理層定期重新評估可使用年期。管理層將於可使用年期少於過往估計年期時增加折舊開支，或其將撇銷或抵減技術上陳舊或已遭廢棄或出售的非策略性資產。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不同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判斷。倘若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入賬的金額有差異，則有關差異將會於作出確定的期間內影響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於管理層認為未來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該等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時確認。當預期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等差額將會於估計變動的期間內影響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

(c)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前瞻性基準釐定貿易應收款項、質保金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以及合同資產之減值撥備，而預計使用年期虧損於初步確認資產時予以確認。撥備矩陣乃根據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預計年期違約率而釐定，並就前瞻估計作出調整。除非建設服務已完成(為本集團對條件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之時)，否則合同資產將不會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或質保金應收款項。本集團評估合同資產大致上具備與同類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相同的風險特徵。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考慮可供查閱合理且具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例如與客戶的業務關係、客戶的財務狀況及預期行為(包括付款方式或付款期)發生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於各報告日期，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將會更新，且本集團管理層會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收入確認

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合同，整體工程質量及保修，並可酌情選擇分包商及酌情決定分包商之定價。因此，本集團作為該業務的委託人，在總額基礎上確認收入。釐定建築服務進度須進行判斷。本集團根據客戶及／或由客戶授權的第三方工程項目監理人確認的進度計量及付款請求(「請求」)確認收入。管理層將評估請求是否反映全面履行履約義務進度及與基於對所交付單位的價值或所進行的工程進行直接測量的工作表現一致。客戶將於項目完成時提供最終報表並可能根據實際表現調整累計已完成工程的確認直至完成日期。根據類似項目之過往經驗，差異並不重大。此外，在釐定交易價格時，本集團會考慮若干因素，例如是否存在任何融資部分。本集團考慮付款時間表是否與本集團表現相符，以及延遲付款是否出於財務原因。當合同中不包含融資部分，則本集團已於向客戶提供及轉讓服務期間內根據請求確認收入。當合同中包含為客戶提供重大融資利益或向客戶轉讓服務超過一年的融資部分，則收入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於合同開始時進行的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的貼現率貼現。

(e) 長期貿易應付款項

長期應付款項是指合同付款期超過一年的應付若干建築供應商款項。本集團根據與供應商簽訂的合同中的付款時間表確定付款期，其與項目的估計完工日期有關。長期應付款項應於項目完成時結算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用於計算貼現金額。管理層在各資產負債表日估計項目完工日期及折現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業務的描述

首席經營決策者確認為執行董事。本集團管理層從服務及地理角度評估本集團的表現並確定了其業務的兩個可呈報分部：

- (i) 海洋建設(包括港口基礎設施建設、航道工程及其他服務)；及
- (ii) 市政工程建設(包括市內公共基礎設施建設、城市綠化及建築施工)。

分部業績為海洋建設與市政工程建設的毛利潤。

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計量方法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計量方法相同。分部資產是根據分部的運營和資產的實際位置分配的。分部負債是根據分部的運營分配的。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業績及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海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市政工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71,189	1,391,590	-	2,262,779
銷售成本	(788,458)	(1,266,553)	-	(2,055,011)
毛利	82,731	125,037	-	207,768
未分配項目				
經營開支				(140,729)
其他收入(附註6)				8,398
其他虧損 — 淨額(附註7)				(3,564)
財務成本 — 淨額(附註10)				(13,831)
除所得稅前利潤				58,042
所得稅開支(附註11)				(10,980)
年內利潤				47,062
分部項目包括：				
折舊及攤銷	(11,280)	(7,479)	-	(18,75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附註3.1)	(16,112)	(4,743)	-	(20,85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海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市政工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732,275	1,709,109	(105,834)	3,335,550
總負債	1,277,298	1,460,726	(105,834)	2,632,1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業績及其他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海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市政工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24,322	1,421,426	(127,364)	1,818,384
銷售成本	(466,835)	(1,276,272)	127,364	(1,615,743)
毛利	57,487	145,154	-	202,641
未分配項目				
經營開支				(124,748)
其他收入(附註6)				6,125
其他虧損—淨額(附註7)				(12,441)
財務成本(附註10)				(12,680)
除所得稅前利潤				58,897
所得稅開支(附註11)				(12,061)
年內利潤				46,836
分部項目包括：				
折舊及攤銷	(11,277)	(6,409)	-	(17,68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附註3.1)	(23,761)	(3,039)	-	(26,80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海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市政工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817,405	1,710,094	(95,471)	3,432,028
總負債	1,353,910	1,509,865	(95,471)	2,768,304

5 分部資料(續)

(c) 來自客戶合同收入及銷售成本

本集團在一段時間內從客戶轉移服務中獲得收入，並按以下服務及客戶所在地劃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海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市政工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海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市政工程建設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收入	640,957	1,391,590	-	2,032,547	431,495	1,421,426	(127,364)	1,725,557
銷售成本	(577,984)	(1,266,553)	-	(1,844,537)	(403,987)	(1,276,272)	127,364	(1,552,895)
	<u>62,973</u>	<u>125,037</u>	<u>-</u>	<u>188,010</u>	<u>27,508</u>	<u>145,154</u>	<u>-</u>	<u>172,662</u>
東南亞								
收入	230,232	-	-	230,232	92,827	-	-	92,827
銷售成本	(210,474)	-	-	(210,474)	(62,848)	-	-	(62,848)
	<u>19,758</u>	<u>-</u>	<u>-</u>	<u>19,758</u>	<u>29,979</u>	<u>-</u>	<u>-</u>	<u>29,979</u>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個人客戶所得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的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u>424,323</u>	<u>287,080</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d) 按地區劃分之分部資產

按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非流動應收款項、合同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89,474	108,071
東南亞	11,492	15,420
總計	100,966	123,491

(e) 合同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		
流動部分		
海洋建設	441,216	414,458
市政工程建设	216,493	278,734
減：合同資產減值撥備(附註3.1(b))	(15,070)	(13,724)
	642,639	679,468
非流動部分		
海洋建設	83,383	73,997
市政工程建设	469,188	420,240
減：合同資產減值撥備(附註3.1(b))	(14,030)	(11,937)
	538,541	482,300
合同資產總額	1,181,180	1,161,768
合同負債		
海洋建設	12,859	40,483
市政工程建设	33,440	70,971
合同負債總額	46,299	111,454

5 分部資料(續)

(e) 合同資產及負債(續)

(i) 合同資產及負債之重大變動

合同資產為本集團對於向客戶轉讓服務以獲得代價的權利。僅當收取代價的條件為時間流逝，合同資產方會轉撥至貿易及質保金應收款項。

本集團預計合同資產與貿易應收款項具有相同的風險特徵。合同資產的減值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合同資產減值於附註3.1(b)披露。

上述合同負債乃由於客戶作出的不可退還的預付款項。該等負債由於不同項目期限而波動。合同負債是本集團就本集團已收到客戶代價向客戶提供服務的責任。當客戶於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前支付代價，本集團確認合同負債。

由於工程竣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有約人民幣475,427,000元及人民幣135,907,000元的合同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而分別有約人民幣83,621,000元及人民幣41,469,000元的合同資產轉撥至質保金應收款項。

(ii) 就合同負債確認之收入

下表列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的與結轉合同負債有關之收入金額(該收入計入年初合同負債結餘內)。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海洋建設	40,483	2,186
市政工程建設	70,971	12,195
	111,454	14,3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e) 合同資產及負債(續)

(iii) 未履行履約義務

下表列示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履行履約義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海洋建設	574,140	1,157,293
市政工程建設	1,874,677	2,650,042
	2,448,817	3,807,335

就海洋建設服務而言，管理層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未履行合同之72%交易價格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確認為收入，餘下28%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確認為收入。就市政工程建設服務而言，管理層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未履行合同之71%交易價格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確認為收入，24%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確認為收入，4%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確認為收入，餘下1%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確認為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6,629	4,694
與經營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	986	1,431
銷售原材料	783	—
	8,398	6,125

7 其他虧損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 — 淨額	(3,882)	(13,2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348	529
捐贈	(82)	(3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 淨額(附註32(c))	653	(34)
其他 — 淨額	(601)	638
	(3,564)	(12,4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1,126,177	954,217
分包成本	769,921	516,894
經營租賃開支	89,860	78,702
工資及薪金、社會福利及利益，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69,896	58,144
差旅及招待開支	16,872	8,3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16,722	15,623
水電開支	10,387	7,617
稅項及附加稅	8,242	7,474
簽證及代理開支	6,687	7,526
交通開支	5,779	2,991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3,000	3,500
— 非審計服務	125	125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5)	1,855	1,86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182	200
其他開支	49,180	50,429
	2,174,885	1,713,69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研究及開發新的建築技術產生開支分別約人民幣66,452,000元及人民幣53,316,000元。所有該等開支在「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中納入材料成本，在「工資及薪金、社會福利及利益」中納入支付予若干員工的薪酬及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中納入若干設備折舊。

9 僱員福利開支

(a)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津貼	56,144	46,482
退休金成本	5,955	3,435
花紅	7,797	8,227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69,896	58,144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董事，其酬金詳情於附註38所示分析中列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餘下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底薪、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1,039	1,06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3	70
酌情花紅	469	409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1,611	1,546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屬於下列組別的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的人數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薪酬組別100,000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財務成本及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現金及銀行及其他金融工具利息收入	2,411	4,514
— 長期應收款項折現撥回	2,871	3,054
	5,282	7,568
財務成本		
— 長期應付款項折現撥回 (i)	(14,855)	(16,904)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4,012)	(3,065)
— 就租賃負債支付／應付的利息開支	(246)	(279)
	(19,113)	(20,248)
財務成本 — 淨額	(13,831)	(12,680)

(i) 財務成本有關長期應付款項折現撥回，並按實際利率法計量。

11 所得稅開支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稅務開支金額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6,546	16,469
遞延所得稅(附註30)	(5,566)	(4,408)
所得稅開支 — 淨額	10,980	12,061

(i)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並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ii) 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獲豁免繳納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iii) 香港利得稅

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

(iv)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其根據中國稅務法律法規就附屬公司的應課稅利潤按適用所得稅稅率25%(二零二零年：25%)計算(以下所述一家附屬公司除外)。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三航奔騰海洋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批准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高新技術企業資質每隔三年更新一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續)

(v) 汶萊所得稅

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於汶萊註冊成立，須繳納汶萊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汶萊所得稅稅率為18.5%。

(vi) 印尼所得稅

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於印尼註冊成立，須繳納印尼所得稅。印尼所得稅通過預扣稅制度收取。本集團的客戶須就建築服務預扣最終所得稅，而銀行須就銀行存款利息收入預扣最終所得稅。基於相關印尼所得稅法律及法例，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建築服務收益按3%所得稅計提撥備，就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按20%所得稅計提撥備。

對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的稅項與對合併實體利潤使用法定稅率得出的理論金額不同，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58,042	58,897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0,366	20,041
不可扣稅開支	399	280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192	299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208	—
研發開支超額扣除	(10,185)	(8,559)
稅項開支	10,980	12,06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董事確認本集團預期於可見將來該等附屬公司不會分派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留存收益，故並無就中國公司及印尼奔騰計提股息預扣稅撥備。

12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及年內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調整以反映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回購的普通股）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人民幣千元)	47,062	46,83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819,008	822,455
本集團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總額 (人民幣分)	5.75	5.69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由於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具有攤薄潛力的發行在外普通股。

13 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類型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 實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 所有權權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HuaZi Rosely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五日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Maritime Vansun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五日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Engineering Prosper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五日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忠德凱瑞(香港)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八年 二月八日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上海善豫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三十日	人民幣 122,440,000元	100%	投資控股，中國
上海譽帛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一日	人民幣 120,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中國
上海星凝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星凝」)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十四日	人民幣 120,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中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類型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 實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 所有權權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上海三航奔騰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三航奔騰海洋」) ⁽ⁱ⁾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七年 八月十四日	人民幣 120,000,000元	100%	提供工程及建設服務， 中國
Pahaytc & Benteng JV Sdn Bhd (「汶萊奔騰」)	汶萊，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九日	25,000汶萊元	100%	提供工程及建設服務， 汶萊
PT. Shanghai Third Harbor Benteng Construction and Engineering(「印尼奔騰」)	印尼，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二十一日	13,162,000,000 印尼盾	100%	提供工程及建設服務， 印尼
上海華滋奔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 130,5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中國
華滋奔騰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華滋奔騰建工」) ⁽ⁱⁱ⁾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十日	人民幣 130,500,000元	100%	提供市政工程建設 服務，中國
蘭溪華滋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日	人民幣26,500,000元	100%	提供市政工程建設 服務，中國
青田春江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四年 三月六日	人民幣16,950,000元	100%	提供市政工程建設 服務，中國
上海三航奔騰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三航奔騰環境」) ⁽ⁱⁱⁱ⁾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二零年 七月七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提供工程及建設服務， 中國
華滋致和(上海)文化創意發展 有限公司(「華滋致和」) ^(iv)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二一年 十一月二十六日	-	100%	提供諮詢服務，中國

(i) 三航奔騰海洋的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80,0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

(ii) 華滋奔騰建工的已發行股本已增加至人民幣518,000,000元，其中由上海華滋奔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認購人民幣387,500,000元的新增部分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

(iii) 三航奔騰環境的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40,0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

(iv) 三航奔騰海洋認購的華滋致和已發行股本人民幣10,0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工業機械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用品 及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長期遞延 資產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197,781	15,152	7,575	3,372	-	-	223,880
累計折舊	(95,537)	(12,531)	(2,382)	(2,802)	-	-	(113,252)
賬面淨值	102,244	2,621	5,193	570	-	-	110,628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02,244	2,621	5,193	570	-	-	110,628
添置	1,701	315	8,952	380	1,871	-	13,219
按類別轉移	(8,348)	(315)	-	(19)	-	8,682	-
折舊費用	(13,124)	(881)	(1,102)	(273)	(243)	-	(15,623)
出售	(725)	(28)	-	-	-	-	(753)
外幣換算差額	(525)	-	-	(5)	9	166	(355)
期末賬面淨值	81,223	1,712	13,043	653	1,637	8,848	107,11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3,323	13,841	16,526	3,662	1,871	8,848	218,071
累計折舊	(92,100)	(12,129)	(3,483)	(3,009)	(234)	-	(110,955)
賬面淨值	81,223	1,712	13,043	653	1,637	8,848	107,1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工業機械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用品 及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長期遞延 資產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81,223	1,712	13,043	653	1,637	8,848	107,116
添置	5,343	635	-	458	2,078	-	8,514
折舊費用	(12,932)	(564)	(1,940)	(286)	(1,000)	-	(16,722)
出售	(11,837)	-	-	(4)	-	-	(11,841)
外幣換算差額	(89)	-	-	(1)	(26)	(394)	(510)
期末賬面淨值	61,708	1,783	11,103	820	2,689	8,454	86,55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6,739	14,476	16,526	4,115	3,923	8,454	214,233
累計折舊	(105,031)	(12,693)	(5,423)	(3,295)	(1,234)	-	(127,676)
賬面淨值	61,708	1,783	11,103	820	2,689	8,454	86,557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銷售成本」、「行政開支」、「其他經營開支」及「銷售及分銷開支」扣除的折舊開支金額列載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2,242	13,680
行政開支	4,133	1,222
其他經營開支	312	6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35	23
	16,722	15,623

15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12,210	4,440	2,717	19,367
累計折舊	(1,938)	(350)	(497)	(2,785)
賬面淨值	10,272	4,090	2,220	16,58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0,272	4,090	2,220	16,582
添置	–	–	1,253	1,253
折舊費用	(276)	(507)	(1,080)	(1,863)
期末賬面淨值	9,996	3,583	2,393	15,97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210	4,440	3,970	20,620
累計折舊	(2,214)	(857)	(1,577)	(4,648)
賬面淨值	9,996	3,583	2,393	15,97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12,210	4,440	3,970	20,620
累計折舊	(2,214)	(857)	(1,577)	(4,648)
賬面淨值	9,996	3,583	2,393	15,97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9,996	3,583	2,393	15,972
折舊費用	(276)	(507)	(1,072)	(1,855)
期末賬面淨值	9,720	3,076	1,321	14,11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210	4,440	3,970	20,620
累計折舊	(2,490)	(1,364)	(2,649)	(6,503)
賬面淨值	9,720	3,076	1,321	14,1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使用權資產 (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自「銷售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扣除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057	1,057
行政開支	522	530
其他經營開支	276	276
	1,855	1,863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指就位於中國浙江省的土地的預付經營租賃付款。本集團已與中國內地政府訂立土地租賃協議，並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本集團的租賃土地是與第三方的租賃安排，並無土地使用權證。

16 租賃負債

該附註載列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所訂立租約的資料。

(i)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款項

資產負債表所載列與租賃有關的款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即期	2,117	2,507
非即期	2,941	4,087
	5,058	6,594

(ii) 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物業	1,072	1,080
租賃土地	507	507
土地使用權	276	276
	1,855	1,863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246	279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計入銷售成本)	89,860	78,70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人民幣91,64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6,623,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100	1,344	1,444
累計攤銷	(70)	(771)	(841)
賬面淨值	30	573	60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30	573	603
攤銷費用	(10)	(190)	(200)
期末賬面淨值	20	383	40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0	1,344	1,444
累計攤銷	(80)	(961)	(1,041)
賬面淨值	20	383	40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0	383	403
添置	—	71	71
攤銷費用	(9)	(173)	(182)
期末賬面淨值	11	281	29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0	1,415	1,515
累計攤銷	(89)	(1,134)	(1,223)
賬面淨值	11	281	292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已自合併綜合收益表之「行政開支」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2,708	68,78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的存貨為人民幣1,126,17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54,217,000元），納入銷售成本的存貨為人民幣1,073,57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13,406,000元）及納入研發開支的存貨為人民幣52,60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0,811,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存貨抵減計提撥備或撥回。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i)	1,106,874	1,124,138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iv)	(86,210)	(74,021)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1,020,664	1,050,117
質保金應收款項 (ii)	253,332	259,912
減：質保金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iv)	(23,335)	(18,222)
質保金應收款項 — 淨額	229,997	241,690
應收票據 (i)	26,810	21,381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v、vi)	50,874	54,398
減：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iv)	(1,750)	(1,880)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49,124	52,518
其他應收款項 (iii)	51,161	53,065
預付款項	89,363	106,396
預付稅項	1,500	595
	1,468,619	1,525,762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減：非流動部分		
質保金應收款項 (ii)	(102,030)	(59,474)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v、vi)	(45,574)	(49,158)
其他應收款項 (iii)	(4,482)	(3,754)
	(152,086)	(112,386)
流動部分	1,316,533	1,413,376

- (i) 本集團的收入透過海洋建築工程服務及市政工程建設服務產生，並按有關交易合同指定的條款結算。本集團致力於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以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對過期結餘作出定期審查。鑒於上文所述，且事實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乃與大量多元客戶有關，若干客戶可能擁有龐大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且可能會出現信貸集中風險。若干長賬齡貿易及質保金應收款項的客戶與部分大型項目有關，而該等客戶具備穩健財務能力及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信安排。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質保金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客戶所確認的付款要求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418,251	374,850
4至6個月	134,618	144,160
7至12個月	142,021	95,271
1至2年	172,778	263,133
2至3年	119,426	124,241
超過3年	146,590	143,864
	1,133,684	1,145,5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ii) 質保金應收款項指應於建造服務的免費缺陷責任期屆滿後應收客戶的款項，免費缺陷責任期通常為期一至五年，而保修期費用於該期間內通常並不重大。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倘質保金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或少於一年內收取，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質保金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34,239	42,864
1至2年	29,024	103,467
2至3年	36,035	19,862
3至4年	1,498	53,410
4至5年	43,543	18,309
超過5年	8,993	22,000
	253,332	259,912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授出30至60天的信貸期。

- (iii)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客戶的投標按金及履約保證金。該等投標按金通常於投標過程之後退還，可能為時約三個月。履約保證金通常在施工項目完成後退還。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指代表關聯方支付的補償開支(附註34(b))。該等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應收／應付。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且並無重大信貸風險跡象。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或少於一年內收取，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 (iv) 如附註3.1(b)所披露，本集團應用簡易方式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述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已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之「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v)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是指客戶應償還的，與公私合夥關係有關的服務的應付款，十五年分季度付款。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平均利率為5.39%。
- (vi)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金額人民幣24,5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9,000,000元)的銀行借款已質押賬面值約人民幣49,12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2,518,000元)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如附註29(i)所披露)。
- (vii)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質保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不包括撥備)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343,838	1,406,666
印尼盾	111,831	47,596
美元	21,380	41,145
文萊元	12,002	10,314
港元	—	7,173
	1,489,051	1,512,8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均持作買賣，並包括以下各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銀行理財產品	-	50

以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以人民幣計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之「其他虧損 — 淨額」內。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為並非持作買賣且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的權益證券，以於本類別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為戰略性投資且本集團認為該分類更為相關。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包括以下個別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上市證券	3,753	3,792
非上市證券	2,500	-
	6,253	3,79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6,25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792,000元）。有關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合併財務報表的其他儲備中累計。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422	296
銀行現金	519,405	537,631
減：受限制現金 (i)	(75,994)	(114,231)
	443,833	423,696

銀行現金及庫存現金乃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86,631	310,913
美元	116,186	202,143
印尼盾	14,304	21,187
文萊元	1,424	2,479
港元	1,282	1,205
	519,827	537,927

(i) 受限制現金指以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移民勞工工資的存款	63,787	58,588
受限制項目開支現金	4,985	32,551
受限制訴訟現金	4,366	3,095
發出保函的存款	2,856	8,797
發出銀行承兌匯票的存款	—	11,200
	75,994	114,2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股本及溢價

	普通股數目	金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等額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88,498	-	88,498
已發行：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25,400,000	7,303	313,609	320,912
股息(附註31)	-	-	(16,612)	(16,61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25,400,000	7,303	296,997	304,300
股息(附註31)	-	-	(5,492)	(5,49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25,400,000	7,303	291,505	298,80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包括每股面值0.01港元的825,400,000股普通股。

25 僱員股份計劃所持股份

本集團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計劃」)，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日」)起生效。計劃旨在(其中包括)嘉獎合資格人士作出的貢獻，激勵他們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及擴張作出努力。計劃最初有效期為自採納日起至緊接採納日十週年紀念日前的營業日止期間。根據計劃，獎勵股份將通過以下方式執行：(i)由受託人(「受託人」)在市場上購買現有股份；及／或(ii)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根據計劃授予的獎勵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集團於採納日的已發行股本的10%。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設立信託，專門用於管理計劃及通過信託，本集團合共6,392,000股股份已獲受託人購買，成本約為5,263,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756,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概無股份已獲授出。

26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2,755	(19,051)	(2,422)	3,046	14,328
轉撥至法定儲備	6,968	-	-	-	6,968
外幣換算差額	-	-	-	(8,244)	(8,244)
重估 (c)	-	-	(1,531)	-	(1,53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9,723	(19,051)	(3,953)	(5,198)	11,521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9,723	(19,051)	(3,953)	(5,198)	11,521
轉撥至法定儲備	4,817	-	-	-	4,817
外幣換算差額	-	-	-	(1,895)	(1,895)
重估 (c)	-	-	(39)	-	(3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4,540	(19,051)	(3,992)	(7,093)	14,404

- (a) 法定儲備包括中國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本公司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自年內利潤中，經抵銷根據中國內地會計規例釐定的過往年度結轉累計虧損後以及於向股東分派前，提撥法定儲備。向法定儲備撥款的百分比乃按照中國內地相關規例比率10%釐定或由中國內地附屬公司董事會全權決定，而倘累計資金達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則可選擇是否作進一步提撥。
- (b) 本集團的匯兌儲備乃指把並非以人民幣(本公司及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為功能貨幣之本集團內公司的財務報表兌換成人民幣而引起之匯兌差額。
- (c) 如附註22所解釋，本集團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權益證券若干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該等變動於權益項下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儲備內累計。本集團在相關權益證券終止確認時將該等款項從本儲備轉至留存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留存收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52,659	318,823
年內利潤	47,062	46,836
轉撥至法定儲備	(4,817)	(6,968)
向股東派發股息(附註31)	-	(6,032)
年末	394,904	352,659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i)	1,579,958	1,674,743
應付票據 (i)	-	28,000
質保金應付款項 (ii)	194,899	180,382
長期應付款項 (iii)	391,175	438,401
員工薪金及社會保障	19,927	23,355
其他應付款項 (iv)	98,515	88,695
其他稅項負債(不包括所得稅負債)	151,597	144,101
	2,436,071	2,577,677
減：非流動部分		
質保金應付款項 (ii)	(107,118)	(95,654)
長期應付款項 (iii)	(112,608)	(129,770)
其他應付款項 (iv)	(40,401)	(30,800)
	(260,127)	(256,224)
流動部分	2,175,944	2,321,453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 (i)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付款要求或即期票據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07,472	634,850
4至6個月	199,662	190,834
7至12個月	265,183	234,488
1至2年	136,495	321,015
2至3年	162,017	144,190
超過3年	209,129	177,366
	1,579,958	1,702,743

- (ii) 質保金應付款項指於建設服務的免費缺陷責任期屆滿後應付供應商的款項，免費缺陷責任期通常為期一至五年。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倘質保金應付款項將須於一年或一年內支付，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反之，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質保金應付款項的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9,786	34,438
1至5年	119,636	101,449
超過5年	55,477	44,495
	194,899	180,3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 (iii)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應付款項主要包括長期貿易應付款項及就收購作為未結算代價結欠上海華滋奔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華滋奔騰」)的款項約人民幣24,26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6,863,000元)。長期貿易應付款項指預期賬期為一年以上的應付供應商若干未開賬單的建設服務款項。對於一些供應商，施工完工後通常將支付10%至35%的款項，保質期屆滿後支付5%至10%的款項。長期應付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按3.97%至5.01%的平均利率按攤餘成本計量。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倘長期應付款項將須於一年或一年內支付，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反之，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長期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39,884	131,265
1至5年	172,873	237,570
超過5年	78,418	69,566
	391,175	438,401

- (iv)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供應商的履約保證金，通常在施工項目完成後退還。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或少於一年內收取，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反之，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 (v)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質保金應付款項、長期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145,402	2,288,964
印尼盾	65,674	31,817
汶萊元	46,978	66,423
美元	6,493	5,208
港元	—	17,809
	2,264,547	2,410,221

29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 — 擔保 (i)	19,500	24,500
即期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借款 — 擔保 (i)	5,000	4,500
短期銀行借款 — 擔保 (ii)	85,000	25,000
股東貸款 — 無擔保 (iii)	14,885	—
	124,385	54,000

本集團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銀行借款均為固定利率。

- (i)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5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9,000,000元)的擔保長期銀行借款由第三方浙江科信工程材料有限公司(「浙江科信」)進行擔保並由賬面值約人民幣49,12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2,518,000元)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抵押作為擔保(附註20)。
- (ii)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擔保短期借款人民幣85,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5,000,000元)由華滋奔騰作擔保。
- (iii)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擔保股東貸款為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應償還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04,885	29,500
1至2年	5,000	5,000
2至5年	14,500	12,500
超過5年	—	7,000
	124,385	54,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借款(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銀行借款	4.44%	5.11%

非即期借款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銀行借款	19,500	19,698	24,500	24,776

非即期借款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即期借貸利率按折現現金流量法計算。由於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自有信貸風險)，於公允價值等級中分類為第3層公允價值(見附註3.4)。

就即期借款而言，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區別，因為借款乃短期性質。

借款變動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4,000	58,500
新借款	99,885	-
償還借款	(29,500)	(4,500)
年末	124,385	54,000

30 遞延所得稅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且該等資產與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而徵收的所得稅，而實體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949	107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28,690	25,835
	29,639	25,942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負債	(1,256)	(1,383)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負債	(12,386)	(14,102)
	(13,642)	(15,485)
遞延稅項資產 — 淨額	15,997	10,457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0,457	6,553
計入		
— 損益	5,566	4,408
— 其他綜合收益	—	(478)
外幣換算差額	(26)	(26)
年末	15,997	10,457

合并财务报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所得稅 (續)

(a) 遞延稅項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計及同一稅收司法權區的結餘抵銷)如下：

	金融資產及 合同資產減值 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7,488	493	1,354	1,703	21,038
計入損益	5,104	123	7	174	5,408
扣除自其他綜合收益	-	-	-	(478)	(478)
外幣換算差額	-	(26)	-	-	(2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592	590	1,361	1,399	25,94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2,592	590	1,361	1,399	25,942
計入/(扣除自)損益	2,736	874	(16)	129	3,723
外幣換算差額	-	(26)	-	-	(2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28	1,438	1,345	1,528	29,639

遞延稅項資產乃於未來應課稅利潤之有關稅項利益可變現時就稅項虧損結轉確認入賬。

30 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稅項負債

	物業、廠房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長期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672)	(6,457)	(1,318)	(38)	(14,485)
計入/(扣除自)損益	226	(1,179)	(47)	-	(1,00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46)	(7,636)	(1,365)	(38)	(15,485)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446)	(7,636)	(1,365)	(38)	(15,485)
計入損益	812	872	159	-	1,84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34)	(6,764)	(1,206)	(38)	(13,642)

31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已付)	-	6,032
末期股息(擬派)	10,813	5,492
	10,813	11,524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會議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從股份溢價賬中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相當於人民幣1.31分)(二零二零年：每股0.80港仙(相當於人民幣0.66分))，總計約13,206,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813,000元)(二零二零年：6,60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492,000元))。該股息未在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份溢價賬戶撥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經營所得現金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58,042	58,897
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16,722	15,623
—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5)	1,855	1,863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182	2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淨額(附註7)	(653)	34
—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附註7)	(348)	(529)
—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撥備(附註3.1)	20,855	26,800
— 財務成本—淨額(附註10)	13,831	12,680
— 外匯虧損淨額	3,504	14,24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資金	113,990	129,809
營運資金變動：		
— 受限制現金減少/(增加)	38,237	(55,208)
— 存貨減少/(增加)	26,073	(36,803)
— 合同資產增加	(22,851)	(308,900)
— 合同負債(減少)/增加	(65,155)	97,073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41,593	309,980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31,641)	(92,105)
經營所得現金	246	43,846

32 經營所得現金 (續)**(b)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有關股權投資的虧損	39	1,531

(c)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之賬面淨值(附註14)	11,841	7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 淨額(附註7)	653	(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2,494	7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經營所得現金 (續)

(d)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其他資產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千元	借款(即期) 人民幣千元	借款(非即期)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 債務淨額	471,711	(29,500)	(29,000)	(6,467)	406,744
新增租賃	-	-	-	(1,438)	(1,438)
租賃負債財務費用	-	-	-	(279)	(279)
非現金變動 — 重新分類	-	(4,500)	4,500	-	-
現金流量	(38,421)	4,500	-	1,590	(32,331)
外匯調整	(9,594)	-	-	-	(9,59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債務淨額	423,696	(29,500)	(24,500)	(6,594)	363,102
租賃負債財務費用	-	-	-	(246)	(246)
非現金變動 — 重新分類	-	(5,000)	5,000	-	-
現金流量	23,816	(70,385)	-	1,782	(44,787)
外匯調整	(3,679)	-	-	-	(3,67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債務淨額	443,833	(104,885)	(19,500)	(5,058)	314,390

33 承諾

(a) 資本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諾。

33 承諾(續)

(b)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以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方式租賃各種辦公室和土地，租賃期限在一至三年內。該等租賃具有不同的條款、升級條款和續訂權。續訂時，將重新協商租賃條款。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確認這些租賃為使用權資產，短期和低價值租賃除外，詳情請參閱附註2.24及16。

財務報表中未確認的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下的最低租賃付款為以下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不遲於1年	150	300
遲於1年但不遲於2年	—	150
	150	450

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不遲於1年	1,932	1,932
遲於1年但不遲於2年	—	1,932
	1,932	3,864

34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被投資方，或可對其他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的人士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人士；能分擔或有權享有自其與被投資方牽涉的關係所得可變回報的人士；可利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人士。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人士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聯方交易 (續)

以下概述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關聯方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主要交易及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關聯方交易的結餘。

關聯方姓名／名稱及與其關係載列如下：

關聯方	關係
王士忠先生	最終控股股東
上海三航奔騰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三航奔騰建設」)	由同一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華滋奔騰	由同一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浙江舟山奔騰建材製品有限公司 (「舟山奔騰」)	華滋奔騰的附屬公司
江蘇神禹港務工程有限公司(「江蘇神禹」)	華滋奔騰的附屬公司
浙江奔騰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奔騰交通」)	華滋奔騰的聯營公司
浙江華滋奔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華滋奔騰房地產」)	由同一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浙江三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浙江三美」)	華滋奔騰房地產的附屬公司
杭州華滋綠城房地產有限公司 (「杭州華滋綠城」)	華滋奔騰房地產的附屬公司
杭州富陽華滋中旺房地產有限公司 (「華滋中旺」)	華滋奔騰房地產的附屬公司
杭州富春玫瑰莊園酒店有限公司 (「富春玫瑰莊園酒店」)	華滋奔騰房地產的附屬公司
江蘇華滋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華滋能源工程」)	華滋奔騰的附屬公司
浙江中交通路建設有限公司(「中交通路」)	華滋奔騰的附屬公司
杭州富陽晨帆建材經營部(「富陽晨帆」)	由熊桂花女士控制
寧國華滋築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寧國華滋築友」)	華滋奔騰的聯營公司
上海滋慧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滋慧物業」)	華滋奔騰的附屬公司
王士勤先生	王士忠先生的兄長
熊桂花女士	王士勤先生的妻子

34 關聯方交易 (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關聯方乃按訂約方共同協議的條款進行以下交易：

(i) 提供建設服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關連交易		
— 杭州華滋綠城 (a)	46,553	120,129
— 杭州華滋綠城 (b)	19,604	46,982
— 華滋奔騰房地產 (b)	12,561	163
— 華滋能源工程 (c)	9,983	875
— 奔騰交通 (c)	2,139	1,806
— 浙江三美 (b)	—	2,655
— 華滋中旺 (b)	—	976
	44,287	53,457
	90,840	173,586

(a)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本集團就提供建築施工服務已與杭州華滋綠城訂立綠城富春玫瑰園華墅二期三區施工協議。

(b) 本集團已訂立施工服務協議，並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該等關聯方提供建築施工服務。

(c) 本集團已訂立施工服務協議，並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該等關聯方提供公共基礎設施施工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聯方交易 (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續)

(ii) 買賣商品及服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關連交易		
買賣原材料		
— 江蘇神禹	10,029	—
— 寧國華滋築友	750	—
	10,779	—

(iii) 租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關連交易		
— 三航奔騰建設	383	422

(iv) 物業服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關聯交易		
— 滋慧物業	114	—

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按訂約方共同協議的條款進行。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相關協議之條款訂立。

34 關聯方交易 (續)**(a) 與關聯方的交易** (續)**(v) 提供借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若干股東 (附註29)	14,885	-

(vi)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之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津貼	3,497	4,291
退休金成本	236	214
花紅	353	275
	4,086	4,780

(b) 與關聯方之結餘**(i) 應收關聯方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質保金應收款項		
— 杭州華滋綠城	86,191	107,443
— 浙江三美	33,768	45,827
— 華滋能源工程	9,112	3,252
— 奔騰交通	8,418	14,002
— 三航奔騰建設	4,295	4,295
— 中交通路	1,254	1,352
— 華滋奔騰房地產	62	664
— 華滋中旺	-	1,259
— 富春玫瑰莊園酒店	-	62
— 富陽晨帆	-	182
	143,100	178,3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之結餘 (續)

(i) 應收關聯方款項 (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		
— 杭州華滋綠城	67,011	60,128
— 華滋能源工程	4,064	2,010
— 華滋奔騰房地產	382	—
	71,457	62,1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 江蘇神禹	2,000	—
— 奔騰交通	1,169	1,169
— 華滋奔騰	614	—
— 杭州華滋綠城	—	100
	3,783	1,269

(ii)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質保金應付款項		
— 江蘇神禹	6,131	16,415
— 舟山奔騰	5,102	9,086
— 寧國華滋築友	600	—
— 三航奔騰建設	130	—
— 華滋能源工程	30	1,350
	11,993	26,851

34 關聯方交易 (續)**(b) 與關聯方之結餘** (續)**(ii) 應付關聯方款項** (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 華滋奔騰	—	13,102
— 杭州華滋綠城	—	1,086
	—	14,1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應付款項		
— 華滋奔騰	25,510	50,510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應收／償還，惟長期應付款項除外。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ii)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股東貸款(附註29)	14,88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聯方交易 (續)

(c) 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由關聯方擔保的銀行融資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華滋奔騰	220,000	170,000

3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三項針對華滋奔騰建工的未結案索賠。據索賠法律顧問稱，可能面臨的責任、法律費用、成本及利息預期不重大。因此，該等法律程序個別或整體不會在財務或經營方面對本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36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除本報告其他地方所披露外，資產負債表日期後本集團並未發生重大事件。

3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89,418	189,418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7,063	61,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522	146,772
總資產		386,003	397,402
權益			
資本			
股本		7,303	7,303
股份溢價		291,505	296,997
僱員股份計劃所持股份		(4,756)	(4,756)
股本儲備	(a)	65,859	65,859
累計虧損	(a)	(15,208)	(9,652)
總權益		344,703	355,751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0	15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1,250	41,501
總負債		41,300	41,651
總權益及負債		386,003	397,402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7,099)	65,859
年內利潤	23,479	-
股息分派	(6,032)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52)	65,859
年內虧損	(5,556)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08)	65,859

38 僱員福利開支

(a)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合併綜合收益表所載各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開支載列如下：

姓名	薪金、住房 公積金及 其他津貼		花紅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退休金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王秀春先生 (i)	-	581	-	46	627
萬雲女士 (i)	-	501	74	43	618
王利江先生	-	280	19	30	329
王利凱先生 (ii)	-	350	-	-	350
非執行董事					
王士忠先生 (ii)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大建先生	162	-	-	-	162
侯思明先生	162	-	-	-	162
王洪衛先生	162	-	-	-	162
	486	1,712	93	119	2,410

38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住房 公積金及 其他津貼		花紅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退休金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王秀春先生 (i)	-	630	-	-	41	671
萬雲女士 (i)	-	533	-	-	26	559
王士忠先生 (ii)	-	175	-	-	-	175
王利江先生	-	291	-	-	21	312
王利凱先生 (ii)	-	175	-	-	-	175
Olive Chen女士 (iii)	-	233	-	-	-	2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大建先生	168	-	-	-	-	168
侯思明先生	168	-	-	-	-	168
王洪衛先生	168	-	-	-	-	168
	504	2,037	-	-	88	2,629

(i)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王秀春先生為本公司主席。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萬雲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王利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王士忠先生已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iii)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Olive Chen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iv) 上文所示酬金指就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的服務已付董事或董事應收酬金總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就接受職務收取任何薪酬或就此向其支付任何酬金，亦無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酬金。

(b) 董事退休福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支付退休福利予任何董事。

(c) 董事離職福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支付離職福利予任何董事。

(d) 為取得董事服務而給予第三方或第三方應收取之代價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為取得董事服務而給予第三方或第三方應收取之代價。

(e) 有關以董事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除在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由本集團與董事訂立且以董事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之重大權益

除在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已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於本年底或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存續的重要交易、安排及合同中擁有任何重大直接或間接權益。

五年財務概覽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權益概覽：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止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重述) ⁽ⁱ⁾
收入	2,263	1,818	2,050	2,308	1,412
毛利	208	203	247	306	159
除所得稅前利潤	58	59	104	169	113
所得稅開支	(11)	(12)	(3)	(38)	(26)
年內利潤	47	47	101	131	87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重述) ⁽ⁱ⁾
非流動資產	814	732	603	572	206
流動資產	2,522	2,700	2,822	3,050	1,566
總資產	3,336	3,432	3,425	3,622	1,772
非流動負債	283	285	339	310	193
流動負債	2,350	2,483	2,432	2,282	971
總負債	2,633	2,768	2,771	2,592	1,164
總權益	703	664	654	1,030	608

- (i) 由於對上海市政集團的收購乃於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中入賬，本集團已通過計入上海市政集團之經營業績並抵消本集團與上海市政集團進行的交易，重列合併綜合收益表的二零一八年比較金額以供說明用途，猶如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為了計入上海市政集團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亦已重列。概無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及財務狀況表作出有關重列。

釋義

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一致行動確認書	指	由王士忠先生、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及王士勤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訂立的一致行動確認書(經由相同訂約方及王利凱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訂立的另一份一致行動確認書所補充)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汶萊奔騰	指	Pahaytc & Benteng JV Sdn Bhd，一家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根據汶萊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印尼奔騰	指	PT. Shanghai Third Harbor Benteng Construction and Engineering，一家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六日根據印尼法例註冊成立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得法人實體身份的公司
汶萊元	指	汶萊的法定貨幣汶萊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本公司	指	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新冠疫情	指	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
Engineering Prosper	指	Engineering Prosper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英屬維爾京群島業務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杭州華滋綠城	指	杭州華滋綠城房地產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士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包括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間接持有合計約73.77%的股權，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印尼盾	指	印度尼西亞的法定貨幣印尼盾
上市	指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要貨幣	指	人民幣、港元、汶萊元、印尼盾及美元，本集團進行業務時使用的主要貨幣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報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
PTPB	指	PT.Indo Panshi Bumi，一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根據印尼法律成立的公司，根據合同安排為印尼奔騰33%股權的當前登記持有人，並為關聯人士
PTSP	指	PT.Indo Sichuan Petroleum，一家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日根據印尼法律成立的公司，根據合同安排為印尼奔騰33%股權的前登記持有人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	指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賣協議	指	三航奔騰海洋與華滋奔騰就收購上海市政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交易時間結束後)的買賣協議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市政	指	上海華滋奔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被本公司收購完成
上海市政集團	指	上海市政及其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三航奔騰建設	指	上海三航奔騰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前稱第三航務工程局第一工程公司)，一家於一九八九年六月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三航奔騰海洋	指	上海三航奔騰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華滋奔騰	指	上海華滋奔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浙江奔騰投資有限公司及浙江奔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
華滋奔騰集團	指	華滋奔騰及其附屬公司